

卷121  
673  
脚大:6



✓  
2.

文獻通考卷第十四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征權考一

征商

關市

周官司市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

有災害物貴市不稅為民

困乏也金銅無凶年因物貴大鑄泉以饒民

廛人掌斂市歛布總布質布罰布廛布而入於泉府

布泉

也鄭司農云歛布列肆之稅布杜子春云總當為僂謂無肆立持者之稅也元謂總讀如租稔之稔稔布謂守斗斛銓衡者之稅也質布者質人之所罰犯質劑者之泉也罰布者犯市合者之泉也廛布者貨賄諸物邸舍之稅凡屠者斂其皮角筋骨入於玉府  
以當稅給凡珍異

之有滯者歛而入於膳府

孟子曰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則天下之商皆悅而願藏於其市矣關譏而不征則天下之旅皆悅而願出於其塗矣 集註廛市宅也張子曰或賦其市地之廛而不征其貨或治之以市官之法而不賦其廛蓋逐末者多則廛以抑之少則不必廛也譏察也察異服異言之人而不征商賈之稅也又曰古之爲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者有司者治之耳有賤丈夫焉必求龍斷而登之以左右望而罔市利人皆以爲賤故從而征之征商自此賤

丈夫始矣 集註治之謂治其爭訟龍斷罔壟之斷而高也左右望者欲得此而又取彼也罔謂罔羅而取之也從而征之謂人惡其專利故就征其稅後世緣此遂征商人也

按如孟子之說可以見古今關市征歛之本意蓋惡其逐末專利而有以抑之初非利其貨也

漢高祖接秦之弊諸侯並起民失作業而大飢僅凡米一石五千乃約法省禁量吏祿度官用以賦於民而山川園池市肆租稅之入自天子至於封君湯沐邑皆各白爲私奉養不領於天下經費

言各收其所賦稅以自供不入國朝之庫倉也



經常也

又令賈人不得衣絲乘車重租稅以困辱之

石林葉氏曰高祖禁賈人毋得衣錦綉綺縠絺紵  
罽操兵乘騎馬其後又禁毋得爲吏與名田凡民  
一等商賈獨倍其賤之至矣凡賈皆有籍謫以戍  
邊者七科吏有罪一亡命二贅壻三而賈人四故  
有市籍五父母有市籍六大父母有市籍七雖非  
先王之政然敦本抑末亦後世所不能行也  
孝惠高后時爲天下初定復弛商賈之律然市井子孫  
亦不得仕宦爲吏

文帝時鼂錯說上曰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  
販賣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故其  
男不耕耘女不蠶織衣必文采食必粱肉亡農夫之  
苦有千百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勢以利  
相傾千里游敖冠蓋相望乘堅策肥履絲曳縞此商  
人所以兼并農人農人所以流亡也今法律賤商人  
商人已富貴矣尊農夫農夫已貧賤矣故俗之所貴  
主之所賤吏之所卑法之所尊上下相反好惡乖迕  
而欲國富法立不可得也

按漢初鑄錢輕於周秦一時不軌逐末之民蓄積  
餘贏以稽市物不勤南畝而務聚貨於是立法崇



農而抑商入粟者補官而市井子弟至不得爲吏  
可謂有所勸懲矣然利之所在人趨之如流水貨  
殖傳中所載大抵皆豪商鉅賈未聞有以力田致  
富者至孝武時東郭咸陽以大鬻鹽孔僅以大冶  
領大司農桑弘羊以賈人子爲御史大夫而前法  
盡廢矣

武帝元光六年初算商賈

始稅商賈車船令出算

先公曰武帝承文景富庶之後卽位甫一紀耳征  
利已至於此然則府庫之積其可恃哉與利之臣  
不知爲誰時鄭當時爲大司農以他日薦桑弘羊

咸陽孔僅觀之益可疑也政使非其建白亦任奉  
行之責矣漢人多言汲鄭其實當時非黠比也黠  
奮不顧身以折功利之衝當時乃薦掊刻之人以  
濟武帝之欲烏得並稱哉

元狩四年初算緡錢

公卿請令諸賈人末作各以其物自占率緡錢二千  
而一算此謂緡緡錢者也隨其用所諸作有租及鑄  
以手力所施施於利重者其算益多作而賣之  
率緡錢四千一算手作者得利差已上皆

算緡錢之法

非吏比者三老北邊騎士輕車以一算

凡民不爲吏不爲三老騎

士苟有輕車皆出一算商賈輶車二算商賈則重其賦也已上算車之

法元光只算商車至是民庶皆不免

船五丈已上一算商賈之船匿而能告者以半畀之所謂告緝

也賈人無得籍名田以便農犯者沒入

按算緡錢之法其初亦只為商賈居貨者設至其後告緡遍天下則凡不為商賈而有蓄積者皆被害矣故擇其關於商賈者登載於此而餘則見雜

### 征權門

太初四年徙弘農都尉治武關稅出入者以給關吏卒食

王莽篡位於長安及五都立五均官令工商能採金銀銅連錫登龜取貝者皆自占司市錢府順時氣而取之諸取眾物鳥獸魚鱉百蟲於山林水澤及畜牧者嬪婦桑蠶織紵紡績補縫工匠醫卜及他方技商販賈人坐肆列里區謁舍居處所在為區謁舍今客店皆各自占所為於其所

在之縣官除其本計其利十一分之一而以其一為貢敢不自占占不以實盡沒入所采取

按莽之法既權商賈之貨而取其十一又效商賈之為而官自買賣今錄其關於征商者於此而餘則見市糴考



晉自過江至於梁陳凡貨賣奴婢馬牛田宅有文券率錢一萬輸佑四百入官賣者三百買者一百無文券者隨物所堪亦百分收四名爲散佑歷宋齊梁陳如此以爲常以人競商販不爲田業故使均輸欲爲懲勵雖以此爲辭其實利在侵削

宋孝武大明八年詔東境去歲不稔宜廣商賈遠近販鬻米粟者可停道中雜稅自東晉至陳西有石頭津東有方山津各置津主一人賊曹一人直水五人以檢察禁物及亡叛者荻炭魚薪之類小津並十分稅一以入官淮水北有大市自餘小市十餘所備置官司稅斂旣

重時甚苦之

後魏明帝孝昌二年稅市入者人一錢其店舍又爲五等收稅有差

北齊黃門侍郎顏之推奏請立關市邸店之稅開府鄧長顓贊成之後主大悅於是以其所入以供御府聲色之費軍國之用不在此焉稅僧尼令曰僧尼坐受供養游食四方損害不少雖有薄斂何足爲也

後周閔帝初除市門稅及宣帝卽位復興入市之稅每人一錢

隋文帝受禪除入市之稅

唐武后長安二年鳳閣舍人崔融上議曰臣伏見有司稅關市事條不限工商但是行人盡稅者臣謹按周禮九賦其七曰關市之賦竊惟市縱繁雜關通末游欲令此徒止抑所以咸增賦稅夫關市之稅者唯歛出入之商賈不稅往來之行人何四海之廣九州之雜關必據險路市必憑要津若乃富商大賈豪宗惡少輕死重氣結黨連羣暗鳴則彎弓睚眦則挺劍小有失意且猶如此一旦變法定是相驚非唯流迸齊人亦白擾亂殊俗求利雖切爲害方深而有司上言不識大體徒欲益帑藏助軍國殊不知軍國益擾帑藏愈空且如天下諸津

舟行所聚洪舸巨艦千軸萬艘交貨往還昧旦永日今若江津河口置鋪納稅則檢覆檢覆則遲留此津纔過彼鋪復止非唯國家稅錢更遭主司儻賂何則關爲詰暴之所市爲聚人之地稅市則人散稅關則暴興暴興則起異圖人散則懷不軌況澆風久扇變法爲難徒欲禁末遊規小利豈知失元默亂大倫乎古人有言王者藏於天下諸侯藏於百姓農夫藏於庾商賈藏於篋惟陛下詳之必若師興有費國儲多窘卽請倍算商客加歛平人如此則國保富強人免憂懼天下幸甚

德宗時趙贊請諸道津會置吏閱商賈錢每緡稅二十



竹木茶漆稅十之一以贍常平本錢帝納其策屬軍用迫蹙亦隨而耗竭不能備常平之積

文宗太和七年御史臺奏太和三年赦文天下除兩稅外不得妄有科配其擅加雜權率一切宜停令御史臺嚴加察訪者臣伏以方今天下無事聖政日躋務去煩苛與民休息臣昨因嶺南道擅置竹練場稅法至重害人頗深博訪諸道委知自太和三年準赦文兩稅外停廢等事旬月之內或以督察不嚴或以長吏更改依前却置重困齊人伏望今後自太和三年準赦文所停兩稅外科配雜權等率復却置者仰勅到後十日內具却

置事申聞奏仍申報臺司每有出使郎官御史令嚴加察訪苟有此色本判官重加懲責長吏奏聽進止旨依開成二年十二月武寧軍節度使薛元賞奏泗口稅場應是經過衣冠商客金銀羊馬斛斗見錢茶鹽綾絹等一物已上並稅今商量其雜稅物請停絕勅旨准泗通津向來京國自有率稅頗聞怨讟今依元賞所奏並停其所置官司所由悉罷所有泗口稅額準徐泗觀察使今年前後兩度奏狀內豎共得錢一萬八千五十五貫文內十驛一萬一千三百貫文委戶部每年以實錢逐近支付泗宿二州以度支上供錢賜充本軍用其他未

贍委在才臣共息怨咨以泰行旅

後周顯德五年勅諸道州府應有商賈興販牛畜者不計黃牛水牛凡經過處並不得抽稅如是貨賣處祇仰據賣價每一千抽稅錢三十不得別有邀難

按鬻賣而有稅理也經過而有稅非理也觀此則其來已久而牛畜之外餘物俱有過稅商旅安得願出其塗乎

宋太祖皇帝建隆元年詔所在不得苛留行旅齎裝非有貨幣當算者無得發篋搜索又詔榜商稅則例於務門無得擅改更增損及創收

止齋陳氏曰此薄稅歛初指揮也恭惟我藝祖開基之歲首定商稅則例自後累朝守爲家法凡州縣小可商稅不敢專擅創取動輒奏稟三司取旨行下謹按景德四年三司鹽鐵商稅按奏據濱州監稅李忠恕狀準條銀每兩稅錢四十文其專欄等却稱銀元來不納稅錢事省司檢會景德元年二月二十二日勅令將銀出京城門往諸路州軍者並須於在京稅務納錢每兩四十文不降指揮只是條貫自京出門其濱州稅務元不收稅合依久例不得創收天禧四年福建轉運司奏尙書屯



田員外郎方仲荀奏乞收福建枋木稅每估一貫稅一百文本司勘會祥符編勅每木十條抽一條訖任販貨賣不收商稅天聖七年福建運司奏福州商稅有當增收錢者八當減錢者五當不收錢者十當創收錢者十二有旨創收增收並不行餘依奏以此見當時州郡小可商稅不敢專擅創收動須奏稟而漕臣省司亦不敢輒從所請橫改條法至淳化三年令諸州縣有稅以端拱元年至淳化元年收到課利最多錢數立爲祖額比較科罰蓋商稅額比較自此始及王安石更改舊制增減

稅額所申省司不取旨矣熙寧三年九月中書劄子詳定編勅所參詳自來場務課利增虧並自本州保明三司立定新額始牒轉運司令本處趲辦往復經動年歲虛有留滯莫若令本州自此立定祖額比較有旨從之而本州比較自此始商稅輕重皆出官吏之意有增而無減矣政和間漕臣劉旣濟申明於則例外增收一分稅錢而一分增收稅錢窠名自此起至今以五分充州用五分充轉運司上供謂之五分增收錢紹興二年令諸路轉運司量度州縣收稅緊慢增添稅額三分或五分

而三五分增收稅錢窠名自此始至今以十分爲率三分本州七分隸經總制司謂之七分增稅錢而商稅之重極於今日

李重進平以宣徽北院使李處新知揚州樞密直學士杜鞞監州稅

止齋陳氏曰以朝臣監州稅始於此蓋收方鎮利權之漸然是時初未以此置官也據太宗實錄上謂趙普等曰王仁贍縱吏爲姦諸州場院皆隱沒官錢朕初卽位悉罷去分命使臣掌其事利入遂數倍以此見諸州監當分差使臣自太宗始雍熙

三年始著於令監當使臣京朝官並三年替仍委知州通判提舉之遂爲定員

關市之稅凡布帛什器香藥寶貨羊彘民間典賣莊田店宅馬牛驢騾橐駝及商人販茶鹽皆算有敢藏匿物貨爲官司所捕獲沒其三分之一以其半畀捕者販鬻而不由官路者罪之有官須者十取其一謂之抽稅自唐室藩鎮多便宜從事擅其征利其後諸國割據培聚財貨以自贍故征算尤繁宋朝每克復疆土必下詔蠲省凡州縣皆置務關鎮或有焉大則專置官監臨

景德二年詔諸路商稅年額及三萬貫以上審官院選親民官臨蒞小則



令佐兼領諸州仍令都監監押同掌之行者齎貨謂之過稅每千錢算二十居者市鬻謂之住稅每千錢算三十大約如此然無定制其名物各從地宜而不一焉

開寶六年詔嶺南商賈齎生藥者勿算

先是僞蜀時部民凡嫁娶皆籍其幃帳粧奩之數估價抽稅是年詔除之

太宗淳化二年詔曰關市之租其來舊矣用度所出未遑削除征算之條當從寬簡宜令諸路轉運使以部內州軍市征所算之名品共參酌裁減以利細民 又詔

除商旅貨幣外其販夫販婦細碎交易並不得收其算常稅名物令有司件析揭榜頒行天下

至道元年詔兩浙諸州紙扇芒屨及細碎物皆勿稅

二年詔民間所織縑帛非出鬻於市者勿得收算

真宗景德元年除杭越等十三州軍稅鵝鴨年額錢

四年詔京東西河北陝西江淮南民以柴薪渡河津者勿稅

大中祥符元年詔免諸路州軍農器收稅

熙寧十年以前天下諸州商稅歲額

四十萬貫以上

東京 成都 興元 務三

二十萬貫以上

蜀 務九 彭 務八 永康 務五 梓 務二 遂 務二

十萬貫以上

開封 務三 壽 務八 杭 務十二 眉 務二 綿 務二 漢

嘉 務八 邛 務九 簡 務四 果 務一 戎 務三 瀘

合 務一 懷安 務三 利 務三 閬 務一 劔 務七 三

五萬貫以上

泉縣 務二 夔 務二 西京 務六 北京 務十四 徐 務七 鄆 務十二 邳 務三

滄 務二 博 務十四 棣 務十一 秦 務六

德 務十三 京兆 務十二 楚 務八 真 務五 廬 務六

成 務五 揚 務七 蘄 務八 無為 務八 資 務一 高郵 務八

蘇 務五 普 務一 昌 務三 洋 務八 興 務二 大寧

五萬貫以下

監 務一 達 務一 施 務五 涪 務六 沂 務五 兗 務九 淮陽

南京 務九 青 務十 齊 務十一 襄 務八 鄧 務七 許 務十

濟 務六 單 務五 濮 務八 澶 務十 瀛 務七 濱 務六

蔡 務十六 陳 務六 滑 務一 澶 務十 瀛 務七 濱 務六

乾隆十二年校刊

文獻通考卷一百一十五 征權一

七



陝 務六 并 務九 延 務十六 鳳 務十五 毫 務十一

舒 務十九 宿 務九 光 務七 黃 務九 湖 務十 務十一

秀 務七 信 務八 洪 務十一 吉 務七 潭 務七 務八

榮 務一 雅 務十一 廣安 務三 富順監 務一 巴 務五 務一

蓬 務一 雲安 務二 福 務十二 黔 務七 忠 務二 萬 務六 務一

渝 務三

三萬貫以下

密 務六 登 務四 萊 務四 曹 務四 溜 務十一

郢 務二 唐 務五 孟 務七 汝 務十 鄭 務九 冀 務七 雄 務二

務一 相 務七 邢 務七 定 務十七 懷 務八 衛 務八 沼 務一

華 務八 深 務五 磁 務十一 趙 務六 保 務一 永寧 務一

慶 務十一 通利 務三 同 務十一 耀 務九 邠 務四 解 務五

渭 務十八 階 務二 寧 務六 環 務六 澤 務五 隴 務八

潞 務六 晉 務六 絳 務六 汾 務五 海 務四 泰 務七 泗 務六

務七 滌 務四 和 務六 濠 務四 漣水 務二 越 務九 潤 務七

務六 明 務五 常 務五 溫 務六 台 務八 處 務七 衢 務八

睦 務六 江寧 務五 宣 務九 歙 務六 江 務六 池 務十一

務 饒 務六 太平 務八 南康 務七 虔 務六 廣德 務二

袁 務九 興國 務二 臨江 務五 衡 務一 江陵 務十四

乾隆十二年校刊

征權一

十四

鄂務八 安務五 岳務十一 黎務一 漢陽務三 荆

門務二 文務六 龍務二 集務七 璧務一 南劍務十一

開務一 建務七 泉務九 汀務八 漳務十 廣務十四

昌化務三 潮務五

一萬貫以下

隨務三 金務十七 均務三 信陽務二 莫務三 霸務三

乾寧務一 信安務一 郵務五 號務四 坊務四 岷

原務六 儀務四 府務二 代務十九 隰務九 忻

石務六 遼務五 威勝務五 平定務四 南安務三

建昌務二 通務二 桂陽務二 鼎務四 澧務四 陵

井監務四 峽務五 梁山務一 邵武務三 康務十六

南雄務六 英務八

五千貫以下

廣濟務一 房務一 保安務一 安肅務一 丹務四 廣

信務一 順安務二 保安務三十 鎮戎務六 熙務一

慶成務二 郵務一 憲務一 嵐務三 慈務二 寧化務一

火山務一 尙嵐務一 保德務一 撫務二 大通監

江陰務三 筠務三 永務三 郴務一 邵務三 全

歸務一 辰務一 沅務四 復務二 茂務一 南平

興化務八 循務四 韶務三 連務四 賀務二十



封務三 端務一 新務一 南恩務一 惠務四 梅務二

春務九 桂務十四 容務五 邕務一 象務七 融務一

昭務十二 梧務一 藤務一 龔務一 潯務三 貴務十一

柳務九 宜務五 賓務四 橫務三 化務五 高務六 雷

務二 白務一 欽務一 鬱林務一 萬安務一 珠崖務一

廉務五 瓊務一 蒙務一 竇務二 南儀務一

按天下商稅惟四蜀獨重雖夔戎間小壘其數亦倍蓰於內地之壯郡然會要言四蜀所納皆鐵錢十纜及銅錢之一則數目雖多而所取亦未為甚重而熙寧十年以後再定之額他郡皆增於前而

四蜀獨減於舊豈亦以元額偏重之故歟

仁宗時詔場務歲課倍增者乃增使臣一員監臨 又

詔取一歲中數為額後雖羨益勿增仍毋得抑配人戶

苛留商賈求羨餘以希賞 詳見酒稅門

天聖中有請算錢以助給費者仁宗曰貨泉之利欲流

天下而通有無何可算也不許 又詔有司裁定歲課

或不登而州縣責衙前備償者立命罷之

神宗熙寧元年詔三路支移或民以租賦齎貨至邊貿

易以轉官者毋稅石炭自懷至京不征流民復業者所

過免算

四年詔三司凡民承買酒麴坊場率千錢輸稅五十儲之以祿吏

七年詔減國門稅數十種錢不滿三十者蠲之其先外城二十門皆責以課息近止令隨其閑要分等以檢捕獲失之數爲賞罰旣而以歲旱復有是命

八年手詔問中書賈販之物法不稅者其市利錢當輸否時有司創稅賈物之入京者謂之市利錢以祿吏帝疑焉故問之

鄭俠奏議跋後云建言者以諸門及本務稅錢額虧折皆是官員饒稅過多而吏人受財公共偷瞞不知

乃爲市易拘攔商旅入務官買以致商旅不行稅乃大虧也遂立條約專攔皆有食錢官員不得饒稅專攔取錢依倉法官員妄饒稅並停替仍會問諸處每商旅納官稅一百文卽專攔所得市利錢幾何諸處申約官稅一百專攔等合得事例錢十文官中遂以爲定例每納稅錢一百文別取客人事例錢六文以給專攔等食錢已而市易司作弊於申收事例錢項卽聲說所收不及十文亦收十文此明爲所收事例錢不及十文亦收十文及法行乃謂所收之稅不及十文亦收事例錢十文只如苧麻一斤收錢五文山



豆根一斤收錢五文却問客人別要事例錢一十文  
本門爲不便申省及市易司並不施行致客人爲事  
例錢故屢與專攔相拖拽云我官錢十文納了你却  
問我要甚事例錢必須取條貫分明詳諭方肯納錢  
而去不三五日間適因三月二十六日奏狀准三月  
二十七日聖旨市利錢三百文以下稅錢者皆無市  
利錢矣看詳有司當立法時取專攔所得事例錢以  
供專攔逐月食錢不日事例錢而以市利名之者蓋  
取孟子所謂有賤丈夫左右望而罔市利之意以爲  
名是賤之也又從而多取之以益官豈不繆哉宜乎

聖上聞之自三百以下稅錢並不收市利也

哲宗元祐元年從戶部之請在京商稅院酌取元豐八  
年錢五十五萬二千二百六十一緡有奇以爲新額自  
明年始

八年商人載米入京糶者力勝稅權蠲

兵部尙書蘇軾上言臣聞穀太賤則傷農太貴則傷  
末是以法不稅五穀使豐熟之鄉商賈爭糶以起太  
賤之價災傷之地舟車輻湊以壓太貴之直自先王  
以來未之有改也而近歲法令始有五穀力勝稅錢  
使商賈不行農末皆病廢百王不刊之令典而行自

古所無之弊法百世之下書之青史曰收五穀力勝  
稅錢自皇宋某年始也臣切爲聖世病之臣頃在黃  
州親見累歲穀熟農夫連車載米入市不了鹽酪之  
費所蓄之家日夜禱祠願逢飢荒又在浙西累歲親  
見水災中民之家有錢無穀被服珠金餓死於市此  
皆官收五穀力勝稅錢致商賈不行之咎也臣聞以  
物與人物盡而止以法活人法行無窮今陛下每遇  
災傷指金帛散倉廩自元祐以來蓋所費數千萬貫  
石而餓殍流亡不爲少衰只如去年浙中水災陛下  
使江西北僱船運米以救蘇湖之民蓋百餘萬石又

計糴本水脚官費不貲而客船被差僱者皆失業破  
產無所告訴與其官司費耗爲害如此何似削去近  
日所立五穀力勝稅錢一條只行天聖附令免稅指  
揮則豐凶相濟農末皆利縱有水旱無大飢荒雖目  
下稍失課利而災傷之地不必盡煩陛下出捐錢穀  
如近歲之多也今元祐編敕雖云災傷地分雖有例  
亦免而穀所從來必自豐熟地分所過不免收稅則  
商賈亦自不行議者或欲立法如一路災傷則鄰路  
免稅一州災傷則鄰州亦然雖以今之法小爲疎通  
而隔一州一路之外豐凶不能相救未爲良法須是



盡削近歲弊法專用天聖附令指揮乃爲通濟臣竊謂若行臣言稅錢亦必不至大段失陷何也五穀無稅商賈必大通流不載見錢必有回貨見錢回貨自皆有稅所得未必減於力勝而災傷之地有無相通易爲賑救官司省費其利不可勝計今肆赦甚近若得於赦書帶下光益聖德收結民心實無窮之利取進止

徽宗大觀元年凡典買牛畜舟車之類未印契者更期以百日免倍稅建中靖國初有此令至是蠲之二年詔在京諸門凡民衣履穀菽鷄魚果蔬炭柴磁瓦

器之類並蠲其稅歲終計所蠲令大觀庫給償

重和元年以臣僚言凡民有遺囑并嫁女承書令輸錢給印文憑其絲綿縑帛卽其鄉聚市鬻者亦令先歷近地場務請稅尋皆罷之 八月臣僚又言稅物由便道者請令批引致務參驗并稅之詔戶部下諸路漕司計畫以行

宣和二年宮觀寺院臣僚之家爲商販者令關津搜閱如元豐法輪稅歲終以次數報轉運司取旨

初元符合品官供家服用之物免稅至建中靖國初馬牛駝騾驢已不入服用之例而比年臣僚營私謀

利者衆宮觀寺院多有免稅專降之旨皆以船艘賈  
販州縣無孰何之者故有是詔

三年兩浙淮西等路稅例外增一分者勿取其先漕臣  
被旨起應奉物乃增稅以更費至是御筆罷之

欽宗靖康元年詔都城物價未平凡稅物權更蠲稅一  
年

高宗建炎元年詔京城久閉道路方通有販貨上京者  
與免稅 又詔應殘破州縣合用竹木磚瓦並免收稅

又詔北來歸正人兩淮復業人在路不得收稅 又  
詔於平江崑山縣江灣浦量收海船稅應官司回易諸

軍收買物色依條收稅蓋寧於海道取給軍需而不以  
病民也又慮稅網太密詔減併一百三十四處減罷者  
九處免過稅者五處至於牛米柴麵民間日用所需並  
與罷稅

孝宗隆興之初招集流民凡兩淮之商旅歸正人之興  
販並與免稅州縣續置稅場不曾申明去處並罷之  
又詔鄉落墟市貿易皆從民便不許人買撲收稅減罷  
州縣稅務甚多

光宗復罷楚州雅州管下鎮務減臨安府富陽餘杭稅  
額



寧宗時減罷州縣稅務亦不一

關市之征日以蠲免中興列聖仁民之心何如哉其

間貪吏並緣苛取百出紹興二十一年六月臣僚言諸州額外征取止資公庫無

名妄用乞令監司檢察私立稅場算及緡錢斗米菜茹束薪之

屬乾道四年詔諸州縣不得私置稅場邀阻客旅嘉

循之淵頭梅之梅溪皆深村山路畧通民旅或擅用

私立關津緡錢斗米菜茹束薪並令輸免稽察措置

外擅置稽察措置等官許民戶越訴添置

專攔收檢紹興十年九月勅諸路稅務置專攔外類

取可令禁止淳熙五年四月臣僚言池州鴈頭與吾

等處攔頭妻子直入船內搜檢謂之女攔頭與吾

民相刃相靡不啻讎敵虛市有稅空舟有稅乾道六年閏月

臣僚言重征莫甚於沿江凡泝流而上至於荆峽虛

舟往來謂之力勝舟中無重貨謂之虛喝宜征百金

元拋千金之數謂之花數以食米為酒米以衣服為

騷擾不一乞嚴禁止從之布帛皆有稅

紹興三十二年八月都省言專攔騷擾遇士夫行李則搜囊發篋目以興販

紹興二十五年場務利於所入以至士夫舉子道路甚者貧民博易

之費搜篋倒囊一切攔稅可以禁止瑣細於村落指為漏稅輒加以罪

嘉定八年二月臣負魚鮮於村落博賣未嘗經涉城市亦誣其漏稅而

加之罪或遇溪解販運火柴每束亦收五六文錢乞嚴行覺

察從之空身行旅亦白取金百方紆路避之則攔截

叫呼嘉定五年四月或有貨物則抽分給賞斷罪倍

輪倒囊而歸矣嘉定五年四月聞者咨嗟則指曰是大

小法場也

紹興二十二年臣僚言蕪之蕪陽江之是湖口池州之鴈汊稅務號為大小法場

以中興以來申明越津攔稅之禁

上曰昨日見河朔有步擔負米尤為所

害其專攔有在十里外私自收稅者況舟船之利多於步擔其擾可知紹興三十二年三月臣僚言州縣

多遣人於三二十里外拘攔稅物以發關引為名乞禁止乾道四年九月詔不得離縣五里外攔掠村民

紹興四年三月嘉定其場務稅賞不許引用額於租

八年二月皆有禁剩數聽其累賞其告漏稅不實者坐之慶元六年其

是道天下重征有合稅者照自來則例不得欺詐騷擾如例外多收

投子錢許民越訴紹熙元年十一月其赴務投稅者不得截

留收買慶元五年四月詔列聖之禁戢吏姦也如此是宜商

賈之利通而民生之用足雖中興再造民力已竭而

不至於甚困者皆此之由也



文獻通考卷第十四

文獻通考卷第十五

鄱 陽 馬 端 臨 貴 與 著

征權考二

鹽鐵 磬

齊管子曰海王之國

海王者言以負海之利而王其業王音於况反謹正鹽莢

正稅也音征

十口之家十人食鹽百口之家百人食鹽終月

大男食鹽五升少半

少半猶劣薄也

大女食鹽三升少半吾子

食鹽二升少半

吾子謂小男小女也

此其大歷也

歷數

鹽百升而金

鹽十三兩七銖一黍十分之一為升當米六合四勺也百斛之鹽七十六斛十二兩十九銖二釁為金當米六

斗四升

今鹽之重升加分強金五十也

分強半強也今使鹽官稅其鹽之重

乾隆十二年校刊

文獻通考卷十五

征權二

每一斗加半合為強而取之則升加一強金百也升加

一釜之鹽得五十合而為之強升加一強金百也升加

二強金二百也鍾二千十釜之鹽七百六十八斤十鍾

二萬百鍾二十萬千鍾二百萬萬乘之國人數開口千

萬也舉其大數而言之也開口禹筭之商日二百萬禹

為偶偶對也商計也對其大男大女食鹽者之口數十

而立筭以計所稅之鹽一日計二百萬合為二百鍾十

日二千萬一月六千萬萬乘之正九百萬也萬乘之國

食鹽者千萬人而稅之鹽一日二百鍾十日二千鍾一

月六千鍾也今又施其鹽數以千萬人如九百萬人之

數則所稅之鹽一月五百八十鍾十月人三十錢之籍為

錢三千萬又變其稅千四百鍾之鹽而籍其錢計一月

以此籍之數而比其常籍則今吾非籍之諸君吾子而

當一國而有三千萬人矣

有二國之籍者六千萬諸君謂老男老女也六十以上

又不籍於小男小女乃能以十萬人而當三千萬人者

蓋鹽官之利耳鹽官之利既然而則鐵官之利可知也鹽

官之利當一國而三萬人鐵官之利當一國而三萬人

焉故能有二國之籍者六千萬人耳其常籍人之數猶

在此使君施令曰吾將籍於諸君吾子則必囂號令天

給之鹽筭則百倍歸於上人無以避此者數也今鐵官

之數曰一女必有一鍼一刀若其事立若猶耕者必有

一耒一耜一鈹若其事立大鋤謂之行服連輦名所以

挽羊昭輦居玉者大車必有一斤一鋸一錐一鑿若

其事立不爾而成事者天下無有金鍼之重加一也三

十鍼一人之籍鍼之重每十分加一分為強強取刀之

之則一女之籍得二十鍼也矣

乾隆十二年校刊



重加六五六三十五刀一人之籍也刀之重每十分加六分以為強而取

之五六為三十也則一女之籍得五刀則耜鐵之重加七三耜鐵一人之籍

也耜鐵之重每十分加七分以為強其餘輕重皆准此

而行其器彌多重然則舉臂勝音升事無不服籍者桓公曰

然則國無山海不王乎管子曰因人山海假之名有海

之國雖無海而假名有海則亦雖無山而假名有山售鹽於吾國彼國有鹽而

耳受取也假令彼鹽平價釜十五吾受而官出之以百釜當十錢者吾又加五

錢而取之所以來之也既得彼鹽則令我未與其本事

也與用也本受人之事以重相推以重相推謂加五錢

此人用之數也彼人所有而又曰齊有渠展之鹽渠展

沛水所流入海之處可煮請君伐菹薪草枯曰菹煮水

為鹽煮海正音征而積之十月始征至於正月成三萬鍾

下合曰孟春既至農事且起大夫無得繕冢墓理宮室

立臺榭築墻垣北海之眾無得聚庸庸功而煮鹽北海

謂北海煮鹽之人本意禁人煮鹽下合託以農事此則

慮有妨奪先自大夫起欲人不知其機斯為權術

坐長十倍以令糶之梁趙宋衛濮陽彼盡饋食之國本

自無鹽遠無鹽則腫守圉之國圉與禦同用鹽獨甚桓

公乃使糶之得成金萬斤  
按周禮所建山澤之官雖多然大槩不過掌其政  
令之厲禁不在於征權取財也至管夷吾相齊負

山海之利始有鹽鐵之征觀其論鹽則雖少男少女所食論鐵則雖一鍼一刀所用皆欲計之苛碎甚矣故其言曰利出一孔者其國無敵出二孔者其兵不誦出三孔者不可以舉兵出四孔者其國必亡先王知其然故塞人之養養利也隘其利途故予之在君奪之在君貧之在君富之在君又曰夫人予則喜奪則怒先王知其然故見予之形而不見奪之理故民可愛而洽於上也其意不過欲巧爲之法陰奪民利而盡取之既以此相桓公霸諸侯而齊世守其法故晏子曰山木如市弗加於山

魚鹽蜃蛤弗加於海民參其力二入於公而衣食其一山林之木衡麓守之澤之萑蒲舟鮫守之藪之薪蒸虞侯守之海之鹽蜃祈望守之縣鄙之人入從其政偏介之關暴征其私布常無藝徵歛無度蓋極言其苛如此然則桑孔之爲有自來矣

漢高祖接秦之敝量利祿度官用以賦於民而山川園池市肆租稅之入自天子至於封君湯沐邑皆各自爲奉養不領於天下之經費秦賦鹽鐵之利二十倍於古漢興循而未改

按史旣言高祖省賦而復言鹽鐵之賦仍秦者蓋



當時封國至多山澤之利在諸侯王國者皆循秦法取之以自豐非縣官經費所權也

孝惠高后時吳有豫章銅山卽招致天下亡命盜鑄錢東煮海水爲鹽以故無賦國用饒足

班固贊曰吳王擅山海之利能薄斂以使其衆逆亂之萌自其子興古者諸侯不過百里山海不以封蓋防此矣

武帝元狩四年置鹽鐵官

元狩中兵連不解縣官大空富商大賈冶鑄鬻鹽財或累萬金而不佐公家之急於是以前東郭咸陽孔僅

爲大農丞領鹽鐵事五年僅咸陽言山海天地之藏宜屬少府陛下弗私以屬大農佐賦願募民自給費

因官器作鬻鹽官爲牢盆

蘇林曰牢價直也今世人言雇手牢如淳曰牢廩食

也古者名廩盆煮鹽盆也

浮食音民欲擅幹山海之貨以致富羨

役利細民其沮事之議不可勝聽敢私鑄鐵器鬻鹽者鈇左趾沒入其器物郡不出鐵者置小鐵官使屬在所縣使僅咸陽乘傳舉行天下鹽鐵作官府除故鹽鐵家富者爲吏吏益多賈人矣孔僅使天下鑄作器而縣官以鹽鐵緡錢之故用少饒矣益廣開置左右輔初大農幹鹽鐵官布多置水衡欲以主鹽鐵及

楊可告緡上林財物衆乃令水衡主上林既充滿益  
 廣卜式爲御史大夫見郡國多不便縣官作鹽鐵苦  
 惡鹽味苦器脆惡賈貴強令民買之乃因孔僅言事上不說  
 先公曰孔僅咸陽所言前之屬少府者其利微今  
 改屬大農則其利盡此聚斂之臣飾說以蓋其私  
 也管仲之鹽鐵其大法稅之而已鹽雖官嘗自煮  
 之以權時取利亦非久行鐵則官未嘗冶鑄也與  
 孔桑之法異矣

元封元年因桑弘羊請置大農部丞數十人分部主郡  
 國名往往均輸鹽鐵官不出鐵者置小鐵官使屬所在

縣

鹽官凡二十八郡

河東安邑

太原晉陽

南郡巫

鉅鹿堂陽

勃海章武

千乘

琅琊海曲長廣

會稽海鹽

犍爲南安

蜀臨邛

益

州連然

巴胸臆

安定三水

北地弋居

上郡獨藥

西河

富昌

朔方沃壑

五原成宜

鴈門樓煩沃陽有長丞

漁陽

泉州

隴西

遼西海陽

遼東

南海番禺

蒼梧高要

東

平北海

東萊

曲城轅東牟當利陽樂

鐵官凡四十郡

京兆鄭

左馮翊夏陽

右扶風

雍漆

弘農

宜陽澗池

太

乾隆十二年校刊

征權二



原大陵河東安邑絳縣皮氏平陽河內隆慮河南潁川陽城

汝南西平宛南陽宛廬江皖山陽沛沛魏

武安常山都鄉千乘郡千乘齊臨淄東萊東牟東海

下邳濟南東平陵歷城泰山嬴臨淮鹽瀆堂邑桂陽

漢中沔陽犍為武隆南安蜀臨邛琅琊漁陽

右北平夕陽遼東平郭隴西 膠東郁秩魯楚彭城

廣陵 中山北平東平 城陽莒涿

元鼎中博士徐偃使行風俗矯制使膠東魯國鼓鑄鹽鐵還奏事徒為太常丞御史大夫張湯劾偃矯制大害法至死有詔下終軍問狀軍詰偃膠東南近琅

琊北接北海魯國西枕泰山東有東海受其鹽鐵偃

度四郡口數田地率其用器食鹽不足以并給二郡

邪將勢宜有餘而吏不能也何以言之偃矯制而鼓

鑄者欲及春耕種贍民器也今魯國之鼓當先具其

備至秋乃能舉火此言與實反者非重問偃已前三

奏無詔不報聽也不惟所為不許惟思也而直矯作威福以

從民望干名采譽此明聖之所必誅也偃矯制顛行

非奉使體請下御史徵偃即罪上善其請奏可

昭帝始元六年詔郡國舉賢良文學之士問以民所疾

苦教化之要皆對願罷鹽鐵酒權均輸毋得與天下爭

利視以儉勤御史大夫桑弘羊難以爲此國家大業所以制四夷安邊足用之本不可廢也

弘羊言往者豪強之家得管山海之利采石鼓鑄煮鹽一家聚或至千餘人大抵盡流放之人遠去鄉里棄墳墓依倚大家相聚深山窮澤之中成姦僞之業家人有寶器尚猶柙而藏之况天地之山澤乎夫權利之處必在山澤非豪人不能通其利異時鹽鐵未籠布衣有胸邴人君有吳王專山澤之饒薄賦其人贍窮乏以成私威私威積而逆節之心作今縱人於權利罷鹽鐵以資強暴遂其貪心衆邪羣聚私門成

黨則強禦日以不制而并兼之徒姦形成矣鹽鐵之利佐百姓之急奉軍旅之費不可廢也文學曰庶人藏於家諸侯藏於國天子藏於海內是以王者不蓄下藏於民遠爭利務民之義利散而人怨止若是雖湯武生存於代無所容其慮工商之事歐冶之任何姦之能成三桓專魯六卿分晉不以鹽冶故權利深者不在山海在朝廷一家害百家在蕭牆不在胸邴大夫曰山海有禁而人不傾貴賤有平而人不疑縣官設衡立準而人得其所雖使五尺童子適市莫之能欺今罷之則豪人擅其用而專其利也文學曰山



海者財用之寶路也鐵器者農之死士也死士用則  
仇讎滅田野闢而五穀熟寶路開則百姓贍而人用  
給人用給則富國而教之以禮禮行則道有讓而人  
敦朴以相接而莫相利也夫秦楚燕齊士乃不同剛  
柔異氣巨小之用倨勾之宜黨殊俗異各有所便縣  
官籠而一之則鐵器失其宜而農人失其便器用不  
便則農夫罷於野而草萊不闢草萊不闢則人困乏  
也大夫曰昔商君理秦也設百倍之利收山澤之稅  
國富人強蓄積有餘是以征伐敵國攘地斥境不賦  
百姓軍師以贍故利用不竭而人不知地盡西河而

人不苦今鹽鐵之利所佐百姓之急奉軍旅之費務  
於蓄積以備乏絕所給甚衆有益於用無害於人文  
學曰昔文帝之時無鹽鐵之利而人富當今有之而  
百姓困乏未見利之所利而見其所害且利非從天  
來不由地出所出於人間而爲之百倍此計之失者  
也夫李梅實多者來年爲之衰新穀熟舊穀爲之虧  
自天地不能滿盈而況於人乎故利於彼者必耗於  
此猶陰陽之不並晝夜之代長短也商鞅峭七叫法反  
長利秦人不聊生相與哭孝公其後秦日以危利蓄  
而怨積地廣而禍構惡在利用不竭乎於是丞相奏

曰賢良文學不明縣官猥以鹽鐵爲不便宜罷郡國  
權酤酒關內鐵奏可於是利復流下庶人休息

宣帝地節四年詔鹽民之食而賈咸貴其減天下鹽賈  
元帝初元五年罷鹽鐵官

永光二年復鹽鐵官

成帝綏和二年賜丞相翟方進策曰百僚用度各有數  
君增益鹽鐵更變無常朕旣不明隨奏許可云云方進  
自殺

東漢郡有鹽官鐵官者隨事廣狹置令長及丞本注曰  
凡郡縣出鹽多者置鹽官主鹽稅出鐵多者置鐵官主

鼓鑄

明帝時官自鬻鹽

時穀貴縣官給用不足尚書張林言鹽食之急雖貴  
人不得不須官可自鬻詔諸尚書通議朱暉等言鹽  
利歸官則人貧怨非明主所宜行帝卒以林言爲然

永平十五年復置涿郡故安鐵官

肅宗建初中議復鹽鐵官鄭衆諫以爲不可詔數切責  
至被奏劾衆執之不移帝不從

按鹽鐵官顯宗已嘗置矣今言復豈中間嘗罷邪  
和帝卽位罷鹽鐵禁



文獻通考卷五  
十一  
詔曰昔孝武皇帝致誅胡越故權收鹽鐵之利以奉  
師旅之費自中興以來匈奴未賓永平末年復修征  
伐先帝卽位務休力役然猶深思遠慮安不忘危探  
觀舊典復收鹽鐵欲以防備不虞寧安邊境而吏多  
不良動失其便以違上意先帝恨之故遺戒郡國罷  
鹽鐵之禁縱民煮鑄入稅縣官如故事其申勅刺史  
二千石奉順聖旨勉行德化布告天下使明朕意  
獻帝建安初置使者監賣鹽

時關中百姓流入荊州者十餘萬家及聞本土安寧  
皆企願思歸而無以自業於是衛覬議以爲鹽者國  
家之大寶自喪亂以來放散今宜依舊置使者監賣  
以其直益市犂牛百姓歸者以供給之勸耕積粟以  
豐實關中遠者聞之必競還魏武於是遣謁者僕射  
監鹽官移司隸校尉居弘農流人果還關中豐實  
後秦主姚興以國用不足增關津之稅鹽竹木皆有  
賦羣臣咸諫以爲天殖品物以養羣生王者子育萬  
邦不宜節約以奪其利興曰能踰關梁通利於山水  
者皆豪富之家吾損有餘以裨不足何不可遂行之  
陳文帝天嘉二年太子中庶子虞荔御史中丞孔奐以  
國用不足奏立煮海鹽稅遂從之

後魏宣武時河東郡有鹽池舊立官司以收稅利先是  
罷之而人有富強者專擅其食貧弱者不能資益延興  
末復立監司量其貴賤節其賦入公私兼利孝明卽位  
復罷其禁與百姓共之

時御史中尉甄琛表稱周禮山林川澤有虞衡之官  
爲之厲禁蓋取之以時不使戕賊而已故雖置有司  
實爲民守之也夫一家之長必惠養子孫天下之君  
必惠養兆民未有爲民父母而吝其醯醢富有羣生  
而權其一物者也今縣官鄣護河東鹽池而收其利  
是專奉口腹而不及四體也蓋天子富有四海何患

於貧乞弛鹽禁與民共之錄尚書彭城王勰曰聖人  
歛山澤之貨以寬田疇之賦收關市之稅以助什一  
之儲取此與彼皆非爲身所謂資天地之產惠天地  
之民鹽池之禁爲日已久積而散之以濟國用非專  
爲供大官之用宜如舊魏主卒從琛議

致堂胡氏曰鹽之爲物天地自然之利所以養人  
也盡捐之民則縱末作資游惰盡屬之官則奪民  
日用而公室有近寶之害琛駟之言皆未得中道  
也官爲厲禁俾民取之而裁入其稅則政平而害  
息矣



魏自弛鹽禁之後官雖無權而豪貴之家復乘勢占奪近池之人又輒障俗神龜初太師高陽王雍太傅清河王懌等奏請依先朝禁之爲便於是復置監官以監檢焉其後更罷更立至於永熙自遷鄴後於滄瀛幽青四州之境傍海煮鹽滄州置竈一千四百八十四瀛州置竈一百五十二幽州置竈一百八十青州置竈五百四十六又於邯鄲置竈四計終歲合收鹽二十萬九千七百八斛四斗軍國所資得以周贍矣

後周文帝霸政之初置掌鹽之政令一曰散鹽煮海以成之二曰監鹽引池以化之三曰形鹽掘地以出之四曰飴鹽於戎以取之凡監鹽每池爲之禁百姓取之皆稅焉

按東南之鹽煮海而已西北之鹽則所出不一而名亦各異南史張暢傳魏太武至瓜洲餉武陵王以九種鹽曰此諸鹽各有所宜白鹽是魏主所食黑者療腹脹氣滿細刮取六銖以酒服之胡鹽療目痛柔鹽不用食療馬脊割赤鹽駁鹽臭鹽馬齒鹽四種並不中食是也

隋文帝開皇三年先是尚依周末之弊鹽池鹽井皆禁百姓採用至是通鹽池鹽井與百姓共之

唐肅宗卽位時兩京陷沒民物耗弊天下用度不足於是吳鹽蜀麻銅冶皆有稅市輕貨繇江陵襄陽上津路轉至鳳翔

唐貞元元年河中尹姜師度以安邑鹽池漸涸開拓疏決水道置爲鹽屯公私大收其利左拾遺劉彤請檢校海內鹽鐵之利從之

彤上表曰臣聞漢孝武爲政廩馬三十萬後宮數萬人外討戎夷內興宮室殫費之甚實百當今然而古費多而貨有餘今用少而財不足者何豈非古取山澤而今取貧人哉取山澤則公利厚而人歸於農取

貧人則公利薄而人去其業故先王之作法也山海有官虞衡有職輕重有術禁發有時一則專農二則饒國濟人盛事也臣實爲當今宜之夫煮海爲鹽採山鑄鐵伐木爲室豐餘之輩也寒而無衣饑而無食傭賃自資者窮苦之流也若能收山海厚利奪豐餘之人蠲調斂重徭免窮苦之子所謂損有餘而益不足帝王之道可不講乎然臣願陛下詔鹽鐵木等官各收其利貿遷於人則不及數年府有餘儲矣然後下寬貸之令蠲窮獨之徭可以惠羣生可以柔荒服雖戎狄降服堯湯水旱無足虞也奉天適變惟在陛



下行之上令宰臣議其可否咸以鹽鐵之利甚益國  
用遂令將作大匠姜師度戶部侍郎強循俱攝御史  
中丞與諸道按察使檢校海內鹽鐵之課至十年八  
月十日敕諸川所造鹽鐵每年合有官課比令使人  
勾當除此更無別求在外不細委知如聞稱有侵剋  
宜令本州刺史上佐一人檢校依令式收稅如有落  
帳欺沒仍委按察糾覺奏聞其姜師度除蒲州鹽池  
以外自餘處更不須巡檢

唐有鹽池十八井六百四十皆隸度支蒲州安邑解縣  
有池五總曰兩池歲得鹽萬斛以供京師鹽州五原有

烏池白池瓦窰池細項池靈州有溫泉池兩井池長尾  
池五泉池紅桃池田樂池弘靜池會州有河池三州皆  
輸米以代鹽安北都護府有胡落池歲得鹽萬四千斛  
以給振武天德黔州有井四十一成州嶺州井各一果  
閬開通井百二十三山南西院領之邛眉嘉有井十三  
劔南西川院領之梓遂綿合昌渝瀘資榮陵簡有井四  
百六十劔南東川院領之皆隨月督課幽州大同橫野  
軍有鹽屯每屯有丁有兵歲得鹽二千八百斛下者千  
五百斛負海州歲免租爲鹽二萬斛以輸司農青楚滄  
海棣杭蘇等州以鹽價市輕貨亦輸司農天寶至德間



鹽每斗十錢乾元元年鹽鐵鑄錢使第五琦初變鹽法就山海井竈近利之地置監院游民業鹽者爲亭戶免雜徭盜鬻者論法及琦爲諸州權鹽鐵使盡權天下鹽斗加時價百錢而出之爲錢一百一十自兵起流庸未復稅賦不足供費鹽鐵使劉晏以爲因民所急而稅之則國用足於是上鹽法輕重之宜以鹽利多則州縣擾出鹽鄉因舊監置吏亭戶糶商人縱其所之江嶺去鹽遠者有常平鹽每商人不至則減價以糶民官收厚利而人不知貴晏又以鹽生霖潦則鹵薄曠旱則土溜墳乃隨時爲令遣吏曉導倍於勸農吳越揚楚鹽廩至數

千積鹽二萬餘石有漣水湖州越州杭州四場嘉興海陵鹽城新亭臨平蘭亭永嘉大昌侯官富都十監歲得錢百餘萬緡以當百餘州之賦自淮北置巡院十三曰揚州陳許汴州廬壽白沙淮西甬橋浙西宋州泗州嶺南兗鄆鄭滑捕私鹽者姦盜爲之衰息然諸道加權鹽錢商人舟所過有稅晏奏罷州縣率稅禁堰埭邀以利者晏之始至也鹽利歲纔四十萬緡至大歷末六百餘萬緡天下之賦鹽利居半宮闈服御軍饌百官祿俸皆仰給焉明年而晏罷貞元四年淮西節度使陳少游奏加民賦自此江淮鹽每斗亦增二百爲錢三百一十其



後復增六十河中兩池鹽每斗爲錢三百七十江淮豪賈射利或時倍之官收不能過半民始怨矣劉晏鹽法旣成商人納絹以代鹽利者每緡加錢二百以備將士春服包估爲汴東水陸運兩稅鹽鐵使許以漆器瑋瑁綾綺代鹽價雖不可用者亦高估而售之廣虛數以罔上亭戶冒法私鬻不絕巡捕之卒遍於州縣鹽估益貴商人乘時射利遠鄉貧民困高估至有淡食者巡吏旣多官冗傷財當時病之其後軍費日增鹽價寢又貴有以穀數斗易鹽一升私糶犯法未嘗少息順宗時始減江淮鹽價每斗爲錢二百五十河中兩池鹽斗錢三百增雲安渙陽塗澮三監其後鹽鐵使李錡奏江淮每斗減錢十以便民未幾復舊方是時錡盛貢獻以固寵朝廷大臣皆餌以厚貨鹽鐵之利積於私室而國用耗屈權鹽法大壞多爲虛估率千錢不滿百三十而已兵部侍郎李巽爲使以鹽利皆爲度支物無虛估天下糶鹽稅茶其贏六百六十五萬緡初歲之利如劉晏之季年其後則三倍晏時矣兩池鹽利歲收百五十餘萬緡四方豪商猾賈雜處解縣主以郎官其佐貳皆御史鹽民田園籍於縣而令不得以縣民治之

元和中皇甫鎛奏應管煎鹽戶及鹽商并諸監院停

場官吏所由等前後制敕除兩稅外不許差役追擾  
今請更有違越者縣令奏聞貶黜刺史罰俸再罰奏  
取旨施行從之

貞元二十一年停鹽鐵使月進舊鹽鐵錢總悉入正庫  
以助給費而主北務者稍以時市珍玩時新物充進獻  
以求恩澤其後益甚歲進錢物謂之美餘而給入益少  
及正元末逐月有獻謂之月進及是而罷

憲宗之討淮西也度支使皇甫鎛加劔南東西兩川山  
南西道鹽估以供軍貞元中盜鬻兩池鹽一石者死至  
元和中減死流天德五城鎛奏論死如初一斗以上杖

背沒其車驢能捕斗鹽者賞千錢州縣團保相察比於  
貞元加酷矣自兵興河北鹽法羈縻而已至皇甫鎛又  
奏置榷鹽使如江淮榷法犯禁歲多

元和十三年鹽鐵使程异奏應諸州府先請置茶鹽  
店收稅伏准今年正月赦文諸州府因用兵以來或  
慮有權置職名及擅加科配事非常禁一切禁斷者  
伏以榷稅茶鹽本資財賦贍濟軍鎮蓋是從權兵罷  
自合便停事久實爲重歛其諸道先所置店及收諸  
色錢物等雖非擅加且異常制伏請準赦文勒停從  
之



按皇甫鎛程异皆聚斂小人元和十三年則憲宗平淮西之後浸以驕侈二人以進羨餘有寵爲相之時也然鎛加鹽估峻權法靡所不至而异能上此奏猶爲彼善於此史稱异自知不合衆心能廉謹謙退爲相月餘不敢知印秉筆故終免於禍觀此奏亦其一節也

穆宗時田弘正舉魏博歸朝廷乃命河北罷權鹽戶部侍郎張平叔議權鹽法敝請官自賣鹽可以富國詔公卿議其可否中書舍人韋處厚兵部侍郎韓愈條詰之以爲不可遂不行

愈奏畧謂平叔請今州府差人自糶官鹽可以獲利一倍臣以爲城郭之外少有見錢糶鹽多用雜物貿易鹽商則無物不取或賒貸徐還用此取濟兩得利便今令吏人坐鋪自賣利不關已罪則加身非得見錢必不敢受如此則貧者無從得鹽自然坐失常課如何更有倍利又欲令人吏將鹽家至戶到而糶之必索百姓供應搔擾極多有貧家食鹽至少或有淡食動經旬月若據口給鹽依時徵價官吏畏罪必用威刑臣恐所在不安此尤不可之大者平叔又云浮寄姦猾者轉富士著守業者日貧若官自糶鹽不問



貴賤貧富四民僧道并兼游手因其所食盡輸官錢并諸道軍諸使家口親族遞相影占不曾輸稅若官自糶鹽此輩無一人遺漏者臣以爲此數色人等官未糶鹽之時從來糶鹽而食不待官自糶然後食鹽也國家權鹽糶與商人商人納權糶與百姓則是天下百姓無貧富貴賤皆已輸錢於官矣不必與國家交手付錢然後爲輸錢於官也

時奉天鹵池生水栢以灰一斛得鹽十二斤利倍鹹鹵文宗時采灰一斗比鹽一斤論罪開成末詔私鹽月再犯者易縣令罰刺史俸十犯則罰觀察判官課料宣宗

卽位茶鹽之法益密糶鹽少私盜多者謫觀察判官不計十犯戶部侍郎判度支盧弘止以兩池鹽法敝遣巡院官司空輿更立新法其課倍入遷權鹽法以壕籬者鹽池之隄禁有盜壤與鬻鹹皆死鹽盜持弓矢者亦皆死刑兵部侍郎判度支周墀又言兩池鹽盜販者迹其居處保社按罪鬻五石市二石亭戶盜糶二石皆死是時江吳羣盜以所剽物易茶鹽不受者焚其室盧吏不敢枝梧鎮戍塲鋪堰埭以關通致富宣宗乃擇嘗更兩畿輔望縣令者爲監院官戶部侍郎裴休爲鹽鐵使上鹽法八事其法皆施行兩池權課大增其後兵遍天下



諸鎮擅利兩池爲河中節度使王重榮所有歲貢鹽三千車中官田令攷募新軍五十四都餽轉不足仍倡議兩池復歸鹽鐵使而重榮不奉詔至舉兵反僖宗爲再出然而卒不能奪

後唐同光三年敕魏府每年所徵隨絲鹽錢每兩與減放五文逐年俵賣蠶鹽食鹽大鹽甜次冷鹽每斗與減五十樂鹽與減三十

天成元年敕諸州府百姓合散蠶鹽二月內一度俵散依夏稅限納錢

晉天福元年敕京洛管內所配人戶食鹽起來年每斗

放減十文

七年宣旨下三司應有往來鹽貨悉稅之過每斤七文住稅每斤十文其諸道應有保屬州府鹽務並令省司差人勾當

先是諸州府除俵散蠶鹽徵錢外每年末鹽界分場務約糶錢一十七萬貫有餘言事者稱雖得此錢百姓多犯鹽法請將上件食鹽錢於諸道州府計戶每戶一貫至二百爲五等配之然後任人逐便興販既不虧官又益百姓朝廷行之諸處場務且仍舊俄而鹽貨頓賤去出鹽遠處州縣每斤不過二十掌事者

又稱驟改其法奏請重置稅焉蓋欲絕與販歸利於官場院糶鹽雖多人戶鹽錢又不放免民甚苦之

按鹽之爲利自齊管仲發之後之爲國者權利日至其初也奪竈戶之利而官自煮之甚則奪商販之利而官自賣之然官賣未必能周徧而細民之食鹽者不能皆與官交易則課利反虧於商稅於是立爲蠶鹽食鹽等名分貧富五等之戶而俵散抑配之蓋唐張平叔所獻官自賣鹽之策而昌黎公所以駁議之者其慮已畧及此矣迨其極弊也則官復取鹽自賣之別取其錢而人戶所納鹽錢

遂同常賦無名之橫歛永不可除矣當時江南亦配鹽於民而徵米在後鹽不給而徵米如故其弊歷三百年而未除宇縣分割國自爲政而苛歛如出一轍異哉

周廣順二年勅令慶州榷鹽務今後每青鹽一石依舊抽稅錢八百八十五陌鹽一斗白鹽一石抽稅錢五百八十五陌鹽五升此外不得別有邀求

青白鹽池在鹽州北唐朝元管四池曰烏池白池瓦窰池細項池今出稅置吏唯有青白二池

勅諸色犯鹽麴五斤以上並重杖處死以下科斷有差



刮嫌煎鍊私鹽所犯一斤以上斷死以下科斷有差人戶所請蠶鹽祇得將歸裒蠶供食不得博易貨賣違者照私鹽科斷 州城縣鎮郭下人戶係屋稅合請鹽者若是州府並於城內請給若是外縣鎮郭下人戶亦許將鹽歸家供食仰本縣預取逐戶合請鹽數目攢定文帳部領人戶請給勒本處官吏及所在場務同點檢入城若縣鎮郭下人戶城外別有莊田亦仰本縣預先分擘開坐勿令一處分給供使

三年勅諸州府并外縣鎮城內其居人屋稅鹽今後不俵其鹽錢亦不徵納所有鄉村人戶合請蠶鹽所在州城縣鎮嚴切檢校不得放入城門

顯德元年上謂侍臣曰朕覽食末鹽州郡犯私鹽多於顆鹽界分蓋卑濕之地易爲刮鹽煎造豈惟違我摧法兼又污我好鹽况末鹽煎鍊搬運費用倍於顆鹽今宜分割十餘州令食顆鹽不唯輦運省力兼亦少人犯禁

自是曹宋已西十餘州皆食顆鹽

種者曰顆鹽出解州煮者曰末鹽出頻海

三年勅漳河已北州府管界元是官場糶鹽今後除城郭草市內仍舊禁法其鄉村並不許鹽貨通商逐處有鹹鹵之地一任人戶煎鍊興販則不得踰越漳河入不通商界



五年既取江北諸州唐主奉表入貢因白帝以江南無鹵田願得海陵鹽監南屬以贍軍帝曰海陵在江北難以交居當別有處分乃詔歲支鹽三十萬斛以給江南士卒稍稍歸之

宋朝之制顆鹽出解州安邑解縣兩池以戶民爲畦夫悉蠲其他役每歲自三月一日墾畦四月始種八月乃罷官廩給之安邑池每戶歲種鹽千席解池減二十席至道二年兩池得鹽三十七萬三千五百四十五席一百一十六斤半此其最多之數也大中祥符九年四月陝西轉運張象中言兩池見貯鹽三千二百七十六卷計三億八千八百八十二萬八千九百二十八斤計直二千一百七十六萬一千八百八十貫慮尚有遺利望行條約上曰地財之阜此亦至矣若過求增羨慮有時而

關不可許也

募兵百人目爲護寶都以巡邏之以給本州及三京京東之齊兗曹濮單鄆州廣濟軍京西之滑鄭陳穎汝許孟州陝西之河中府陝虢州慶成軍河東之晉絳慈隰州淮南之宿亳州河北之懷州及澶州諸縣之在南河者鄆齊宿州舊食末鹽建隆二年以沂流輦運勞費始改食顆鹽末鹽煮海則楚州鹽城監歲煮四十一萬七千餘石通州豐利監四十八萬九千餘石泰州海陵監如臯倉小海場六十五萬六千餘石給本州及淮南之廬和舒蘄黃州無爲軍江南之江寧府宣洪袁吉筠江池太平饒信歙撫州廣德臨江



軍兩浙之常潤湖睦州荆湖之江陵府安復潭鼎鄂岳

衡永州漢陽軍國和舒蘆和舒蘆漢陽軍舊通商太平興

改焉江浙舊皆禁九年鹽鐵使王明請開禁計歲賣鹽

錢五十三萬五千餘貫二十八萬七千餘貫給鹽與民

隨稅收其錢二十四萬餘貫商人販海州板浦惠澤洛

易收其算雍熙二年六月依舊禁止要三場歲煮四十七萬七千餘石漣水軍海口場十一

萬五千餘石以給本州軍及京東之徐州淮南之光壽

濠泗州兩浙之杭蘇湖常潤州江陰軍密州濤洛場歲

煮三萬二千餘石以給本州及沂濰州杭州場歲煮七

萬七千餘石明州昌國東西監三十萬一千餘石秀州

場二十萬八千餘石温州天富南北監密纓永嘉二場

七萬四千餘石台州黃巖監一萬五千餘石以給本州

及越處衢婺州越州舊有鹽潤監歲福州長清場歲煮

五百一萬五千餘斤以給福建路初得福建即禁鹽太

後復禁之建劔汀嘗食廣州東莞靜安等十三場歲煮

二萬四千餘石以給本州及封康英韶端潮連賀恩新

惠梅循南雄州西路之昭桂州江南之南安軍舊潮州

等四場歲煮以給本州及廉州白石石康二場歲煮一

梅循二州雍熙四年廢百五十萬斤以給本州及容白欽化蒙龔藤象宜柳邕

潯貴濱梧橫南儀鬱林州又高寧春雷融瓊崖儋萬安

州各煮以給本州無定額大率煮海有亭戶鹽丁鬻於



官或折租稅亦有役軍士定課煮者通泰亭戶每一石并耗三石給錢五百

百文以布帛茶米充直民甚苦之開寶七年始詔並給實錢初平嶺南令民煮鹽以百一十斤為石給錢二百後廉州言鹽田荒穢民新鋤治舊鹽課月八石至三石凡五等不能充其數望差減之詔蠲其半又有

濱州場歲煮二萬一千餘石以給本州及棣邳州雜支

井京東之青淄齊州舊濱棣二州禁權煮井者益州路

則陵井監及二十八井歲煮一百十四萬五千餘斤乾德

五年偽蜀知陵井監任元吉始請鑿五井煮鹽是歲得八十萬斤擢元吉永清令是後浸增其數綿州

二十四萬餘斤邛州九井二百五十萬斤眉州一井一

萬餘斤簡州十九井二十七萬斤嘉州十五井五萬九

千餘斤雅州一井一千六百餘斤漢州一井五百餘斤

梓州路則梓州一百四十八井三百六十六萬餘斤資

州九十四井六十四萬二千餘斤遂州三十五井四十

一萬六千餘斤果州四十三井十四萬六千餘斤普州

三十八井二十二萬九千餘斤昌州八井四萬餘斤瀘

州消井監及五井七十八萬三千餘斤富順監十四井

一百一十七萬三千餘斤利州路則閬州一百二十九

井六十一萬餘斤夔州路則夔州永安監十一萬七千

餘斤忠州五井五十一萬三千餘斤達州三井十九萬

餘斤萬州五井二十萬九千餘斤黔州四井二十九萬

七千斤開州一井二十萬四千斤雲安軍雲安監及一



井八十一萬四千餘斤大寧監一井一百九十五萬餘斤以各給本路監則官掌井則土民幹鬻如數輸課聽往旁境販賣唯不得出川峽川峽鹽初承偽制官鬻之開寶七年詔斤十錢又令幹鬻其美利者但輸十之九太平興國三年右拾遺郭泌上言劔南諸州官糶鹽斤為錢七十鹽井濬深者煮鹽極苦樵薪益貴輦置彌艱加以風水之虞或至漂喪而豪民黠吏相與為姦賤糶於官貴糶於民至有斤獲錢數百者有司虧失歲額而民間不得賤鹽望稍增舊價為百五十文則豪猾無以規利民有以給食矣從之有司言昌州歲收虛額鹽萬八千五百餘斤乃開寶中知州李佩率意培斂以希課最廢諸井薪錢於歲額外課部民煮鹽民不習其事甚以為苦至破產不能償其數多流移入他部而積年之征不可遽免欲均於諸州作兩稅草估錢米以輸官詔悉除之其舊額二萬七千六百斤即令井戶煮焉端拱元年七月以四川食鹽不足許商人販階文州青白鹽陝路井鹽永康軍崖鹽入川勿收算大中祥符元年十二月詔瀘州南井竈戶過

正至寒食各給假三日所收日額仍與除放三年正月減瀘州清井監課鹽三之一煮鹵者并州永利監本名河東權鹽院歲煮十二萬五千餘石以給本州及忻代石嵐憲遼澤潞麟府州威勝岢嵐火山平

定寧化保德軍許商人販賣如川峽之制凡顆末鹽皆以五斤為斗顆鹽賣價每斤自四十四至三十四錢有

三等末鹽賣價每斤自四十七至八錢有二十一等開寶

初嘗詔諸州賣鹽斤六十錢者減為五十四者為三十後顆鹽減至四十四九年又減四錢太平興國初新

禁權之地以轉送四遠又有增顆鹽至五十未鹽至四十錢處至道二年楊允恭等復請定和州無為軍斤三

錢七十二萬八千餘貫末鹽一百六十三萬三千餘貫至道末賣顆鹽



凡禁榷之地官立標識侯望以曉民其賴鹽通商之地

京西則蔡襄鄧隨唐金房均郢州光化信陽軍陝西則

京兆鳳翔府同華耀乾商涇原邠寧儀渭鄜坊丹延環

慶秦隴鳳階成州保安鎮戎軍舊緣邊諸州兼食烏白

陝西轉運鄭文寶以李繼遷叛逆請禁止之許商人販

後戎人乏食復商販解鹽利薄多取他徑趣唐鄧以邀

善價吏不能禁關隴民無鹽食四年八月除其禁咸平

中有請官運解鹽就邊州置吏鬻之命度支使梁鼎馳

往經畫度支員外郎李士衡上言輦運勞民非便請行

解鹽通商從之而以舊權年額錢分配諸州隨稅輸納

景德三年士衡又言京兆同華耀錢額多請減十之二

詔悉及澶州諸縣之在河北者舊通商太平興國初令

除之東則登萊州河北則大名真定府貝冀相衛邢洛深趙

滄磁德博棣祁定保瀛莫雄霸州德清通利永靜乾寧

定遠保定廣信安肅永定軍河北舊禁鹽建隆四年始

外二十里通行鹽商開寶三年悉罷權官收其算斤一

錢往賣者倍之舊權利錢均賦城郭居民及門戶形要

戶隨夏稅輸之亦差減舊數五代時鹽法太峻建隆二年始定官鹽闌入禁法貿易

至十斤煮鹹至三斤乃坐死民所受蠶鹽以入城市三

十斤以上徒三年增闌入三十斤煮鹹至十斤坐死蠶

鹽入城市百斤以上奏裁自後每詔優寬至太平興國

二年乃詔闌入至二百斤以上煮鹹及主吏盜販至百

乾隆十二年校刊

征權二



斤以上蠶鹽入城市五百斤以上並黥面送闕下

止齋陳氏曰國初鹽茨只聽州縣給賣歲以所入

課利申省而轉運司操其贏以佐一路之費初未

有客鈔也雍熙二年三月令河東北商人如要折

博茶鹽令所在納銀赴京請領交引蓋邊郡入納

算請始見於此端拱二年十月置折中倉令商人

入中斛斗給茶鹽鈔蓋在京入中斛斗算請始見

於此天聖七年令商人於在京權貨務入納錢銀

算請末鹽蓋在京入納見錢算請始見於此而解

鹽算請始天聖八年福建廣東鹽算請始景祐二

年京師歲入見錢至二百二十萬諸路斛斗至十

萬石見是年八月淮南江浙荆湖祖宗之意慮客

鈔行而州縣之鹽不足則為之限制至道二年二

南官賣鹽並赴永豐鹽城監般請其海陵監應副

客入至解鹽則以唐鄧商均等十一州為在京入

納金銀交引地分永興鳳翔等二十五州熙豐新

為陝西入納糧草交引地分可謂詳密矣

法增長鹽價福建路祖額賣鹽收到二十七萬三

到四十六萬五千三百餘貫自推行鹽法於元豐二年收

見轉運司賈青奏河北路自元豐七年正月推行

鹽法至十一月終收鹽息錢二十六萬五千貫充



損剩數且罷封樁三年令任公裕裁定增損九路  
鹽價未幾復新法紹聖三年二月江湖淮浙六路  
通算鈔引見錢充足元祐八年額外有增收到  
五分入朝廷封樁五分轉運司元符元年九月令  
福建准此崇寧元年二月勅鹽鈔每一百貫於在  
京入納九十五貫於請鹽處納充鹽本其紹聖三  
年五分指揮不行自二年十二月行法至三年十  
一月在京已及一千二百餘萬貫遂盡罷諸路官  
以鹽鈔每百貫撥一貫與轉運司於是東南官賣  
與西北折博之利盡歸京師而州縣之橫斂起矣

開寶七年詔三司校諸州鹽麴市征課而殿最之

令諸州知州通判官兵馬都監縣令所掌鹽麴及市  
征地課等並親臨之月具籍供三司秩滿較其殿最  
欺隱者置於法募告者賞錢三十萬

止齋陳氏曰太平興國以後雖有比較歲入增虧  
酬獎之法而累朝多不果行至景德以後且有諸  
鹽場監受課出剩不得理爲勞績嘉祐赦文又申  
嚴希求恩賞苛阻商旅之禁至熙寧五年始令逐  
年轉運司每歲比較州縣鹽酒課利最多最少者  
兩處開坐增虧及知通令尉名銜聞奏當行賞罰



合黜者不以去官赦降原減

雍熙四年禁代州寶興軍等處民私市北虜骨堆渡及  
桃山鹽犯者論罪有差

雍熙後以用兵乏饋餉令商人輸芻粟塞下增其直令  
江淮荆湖給以顆末鹽

端拱二年置折中倉聽商人輸粟京師優其直給江淮  
茶鹽

咸平四年十月祕書丞直史館孫冕上言曰茶鹽之  
制利害相須若或江南荆湖通商賣鹽緣邊折中糧  
草在京納金銀錢帛則公私皆便爲利實多今若便

放行卽南中州軍且令官賣商人旣已入中候其換  
易交引往至亭場川路脩遐風波阻滯計須二年以  
上方到江潭未卽間官賣鹽課已倍獲利入縱其全  
集稍侵官賣之額然以增補虧於官無損緣邊入中  
又委輸愈多况三路官賣舊額止百三十萬貫臣計  
在北所入已多在南所虧至少舊額錢數必甚增盈  
其淮南禁鹽有長江之限但嚴坊警巡明立賞罰則  
官賣鹽課必不虧懸設使淮南因江南荆湖通商之  
後官吏怠慢或至年額稍虧則國家以折中糧草贍  
得邊兵以中納金銀實之官庫且免和雇車乘差擾

文獻通考卷一百一十五  
三十一  
戶民冒涉凜寒經歷遐遠借加荆湖運錢萬貫淮南  
運米千石地里脚力送至窮邊則官費民勞何啻數  
倍詔吏部侍郎陳恕等議其事恕等上議曰江湖之  
地素來官自賣鹽禁絕私商良亦有以蓋由近煮海  
之地自犯禁之人官得緡錢頗資經費且江湖之壤  
租賦之中穀帛雖多錢刀蓋寡每歲買茶入權市銅  
鑄錢準糧斛以益運輸平金銀以充貢入乃至京師  
便易南土支還贍用之名實籍鹽錢飲助居常度費  
猶或闕供今若悉許通商則必頓無儲擬未有別錢  
備用鹽法詎可更張且變制改圖事非細故若匪官

鹽生賣則又私商不行卽令住賣官鹽立乏一年課  
額况行商算畫必務十全豈有江湖官猶賣鹽邊塞  
私肯入粟假令敢入私物獲請官鹽首初運到江湖  
必須官私競買旣而官價高大私價低平多糶商鹽  
則官鹽不售並依官價則私價太高公私兩途矛盾  
不已則官利失而私商困矣况不卽住賣而望商人  
入中藁粟者未之有也旣入中藁粟而望課利不虧  
者亦未之有也向者淮南通商亦於邊上折中一歲  
之內入數甚微糧則不及萬鍾草則多無一束近者  
陝西鹽法亦令納秸資邊一年之間數亦無幾全亡



實驗但有虛名江湖若放通商淮南亦須撤禁三處  
既私商雜擾兩浙必官鹽流離透漏侵淫禁不可止  
乍變易則江湖爲首終紊亂則淮浙相兼大失公儲  
莫救邊備若以施之於今日竊恐未爲叶宜也詔從  
之

權礬者唐於晉州置平陽院以收其利開成三年度支  
奏罷之以礬山歸州縣五代以來剗務置官吏宋朝之  
制白礬出晉慈坊州無爲軍汾州之靈石縣無爲軍場曰崑山自  
大中祥符元年後以停積頗多權罷煮造靈石場至道  
初廢景德元年復置大中祥符八年又廢其礬徒就晉  
州慈州場曰芥泉綠礬出慈隰州池州之銅陵縣隰州場太祖  
時以地接河

東僞境罷之大平興國八年本州牙吏卜美請募工造  
鑊煮礬輸官課詔從其請銅陵場雍熙二年廢天禧五  
年復置又汾州各置官典領有鑊戶煮造入官市晉汾  
靈石亦有綠礬

慈州礬以一百四十斤爲一駄給錢六十給見錢三之  
二餘準以茶

絲隰州礬駄減三十斤給錢八百賣博白綠礬汾州每

駄二十四貫五百慈州又增五百隰州每駄四貫六百

皆博賣於人又有散賣者白礬坊州斤八十錢汾州百

九十二錢無爲軍六十錢綠礬斤七十錢至道中白礬

歲課九十七萬六千斤綠礬四十萬五千餘斤賣錢十

七萬餘貫貞宗末白礬增二十萬一千餘斤綠礬增二

萬三千餘斤賣錢增六萬九千餘貫建隆三年詔禁商

人私販幽州礬官司嚴捕沒入之其後定令私販河東  
幽州礬一兩以上私煮礬三斤及盜官礬至十斤者棄  
市開寶三年二月增私販至十斤私煮及盜滿五十斤  
者死餘論罪有差太平興國初以歲鬻不充有司請嚴  
禁法詔私販化外礬一兩以上及私煮至十斤並如律  
論決而再犯者悉配流遠復犯者死淳化元年有司言  
慈州官礬滯積蓋小民多就山谷僻奧處私煮以侵其  
利而緣礬價錢不可以晉州礬均法詔如犯私茶論罪  
建隆時命晉州制置礬務許商人輸金帛絲綿茶及  
緡錢官以礬償凡歲增課八十萬貫淳化初有司言

國家以見錢酬礬直商客以陳茶入博有利豪商無  
資國用請今後惟以金銀見錢入博從之

止齋陳氏曰太祖礬禁爲契丹北漢設也其後并  
鹽酒皆權之非本意也



文獻通考卷第十五

文獻通考卷第十六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征權考三

鹽鐵礬

仁宗時詔天下茶鹽酒稅取一歲中數爲額後雖羨益勿增無得抑配人戶苛阻商旅

天聖八年上書者言陝西禁鹽得利微而爲害博兩池積鹽爲阜其上生木合抱數莫可校請聽通商平估以售可寬百姓之力乃詔罷三京二十八軍州權法聽商賈入錢若金銀京師權貨務受鹽兩池自是商賈流行

然稅課之入官者頗耗自元昊反聚兵西邊用度不足因詔入中他貨予券償以池鹽由是羽毛筋角膠漆錢炭瓦木之屬一切以鹽易之猾商貪賈乘時昧吏爲姦至入椽木二估千錢給錢一大席爲鹽二百二十斤虛費池鹽不可勝計鹽直益賤販者不行公私無利朝廷知其弊乃詔復京師權法凡商人以虛估受券及已受鹽未鬻者皆計直輸虧官錢內地州軍民間鹽悉收市入官官爲置場增價而出之復禁永興同華耀河中陝虢解晉絳慶成十一州軍商鹽官自輦運以衙前主之又禁商鹽私入蜀置折博務於永興鳳翔聽人入錢若

蜀貨易鹽趨蜀中以售自禁權之後量民資厚薄役令輓車轉致諸郡道路糜費役人竭產不能償往往亡匿關內騷然所得鹽利不足以佐縣官之急並邊誘人入中芻粟皆爲虛估騰踴至數倍歲費京師錢幣不可勝數帑藏愈虛太常博士范祥乃請舊禁鹽地一切通商鹽入蜀者亦恣不問罷並邊九州軍入中芻粟第令入實錢以鹽償之視入錢州軍遠近及所指東南西鹽第優其估東南鹽又聽入錢永興鳳翔河中歲課入錢凡通商州軍在京西者爲南鹽在陝西者爲西鹽若築鹽池則爲東鹽總爲鹽三十七萬五千大席受以要券卽池驗券按數而出盡弛兵民輦運



之役詔從之數年滑商貪賈無所僥倖關內民安其業  
其後三司言京師商賈罕至則鹽直踴貴請得公私並  
貿而餘則禁止官鬻皆從之兩池歲役畦戶以解河中  
陝虢慶成民爲之官司旁沿侵剝爲苦乃詔三歲一代  
嘗積逋鹽課至三百三十七萬餘席詔蠲其半中間以  
積鹽多特罷種鹽一歲或二歲三歲以寬其力其後減  
畦戶半又稍傭夫代之五州之民得安田里無追逮侵  
剝之擾

沈氏筆談曰陝西顆鹽舊法官自搬運置務拘賣  
兵部員外郎范祥始爲鈔法令商人就邊郡入錢

四貫八百售一鈔至解池請鹽二百斤任其私賣  
得錢以實塞下省數十郡搬運之勞異日輦車牛  
驢以鹽役死者歲以萬計冒禁抵罪者不可勝數  
至是悉免行之既久鹽價時有低昂又於京師置  
都鹽院陝西轉運司自遣官主之京師食鹽斤不  
足三十五錢則斂而不發以長下價過四十則大  
發庫鹽以壓商利使鹽價有常而鈔法有定數行  
之數年至今以爲利

青白鹽出烏白池西羌擅以爲利自繼遷叛乃禁毋入  
塞未幾罷慶歷中元昊納款請歲入十萬石售於縣官



諫官孫甫等言輦運疲勞又並邊戶嘗言青鹽價賤而味甘故食解鹽者少雖刑不能禁今若許之則並邊蕃漢盡食羌人所販青鹽不能禁止解鹽利削陝西財用屈矣乃不許其請

慶歷元年冬以淄濰青齊沂密徐淮揚八州軍仍歲凶災乃詔弛禁聽人貿易官收其算而罷密登歲課第令戶輸租錢其後鄆兗皆以壤地相接請罷食池鹽得通海鹽收算如淄濰等州許之自是諸州官不貯鹽而歲應授百姓蠶鹽皆罷給然百姓輸蠶鹽錢如故至和中華始詔百姓輸錢以十分爲率聽減三分云

河北滄濱二州鹽自開寶以來聽人貿易官收其算歲爲額錢十五萬緡上封者請禁權以收其利余靖爲諫官言前歲軍興以來河北揀點義勇及諸色科率數年未得休息臣嘗痛燕薊之地陷虜且百年而民無南顧之思者戎狄之法大率簡易鹽麴俱賤科役不煩故也昔太祖皇帝特推恩以惠河朔故許通鹽商止令收稅若一旦權絕價必騰踴民苟懷怨悔將何及伏緣河朔土多鹽鹵小民稅地不生五穀惟刮鹵煎之以納二稅今若禁止便須逃亡鹽價若高犯者必衆近民怨望非國之福其議遂寢後王拱辰爲三司使復建議權二州



鹽下其議魚周詢等以爲不可請重算商人可得緡錢七十餘萬上曰使人頓食貴鹽非朕之意於是三司更立權法而未下張方平見上問曰河北再權鹽何也上曰始議立法非再權也方平曰周世宗權河北鹽犯輒處死世宗北伐父老遮道泣訴願以鹽課均之兩稅錢而弛其禁今兩稅鹽錢是也豈非再權乎且今未權也而契丹常盜販不已若權之則鹽貴虜鹽益售是爲我斂怨而使虜獲福也虜鹽滋多非用兵不能禁邊隙一開所得鹽利能補用兵之費乎上大悟立以手詔罷之河朔父老相率拜迎於澶州爲佛會七日以報且刻詔

書北京後父老過其下輒流涕

按授人以鹽而徵其錢謂之蠶鹽行之京東諸路免鹽之權而均諸稅謂之兩稅鹽錢行之河北皆五代法也及其弊也鹽不給而徵錢如故稅已納而禁權再行蓋誤以二者爲經常之賦而不知其源出於鹽也河北之權方平言之仁皇聽之惠及一道矣獨蠶鹽錢之輸未有能如方平者力言之至和中僅免其十之三惜哉

東南鹽利視天下爲最厚鹽之入官淮南福建斤爲錢四兩浙杭秀爲錢六溫台明亦爲錢四廣南爲錢五其



出視去鹽道里遠近而上下其估利有至十倍者先是天禧初募人入緡錢粟帛京師及淮浙江南荊湖州軍易鹽乾興元年入錢貨京師總爲緡錢一百十四萬會通泰鬻鹽歲損所在貯積無幾因罷入粟帛第令入錢久之積鹽復多明道二年參知政事王隨建言淮南鹽初甚善自通泰楚運至真州自真州運至江浙荊湖綱吏舟卒侵盜販鬻從而雜以砂土涉道愈遠雜惡殆不可食吏卒坐鞭笞配徒相繼而莫能止比歲運河淺涸漕挽不行遠州村民頓乏鹽食而淮南所積一千五百萬石至無屋以貯則露積苫覆歲以損耗又亭戶輸鹽

應得本錢或無以給故亭戶貧困往往起爲盜賊其害如此願得權聽通商三五年使商人入錢京師又置折博務於揚州使輸錢及粟帛計直予鹽鹽一石約售錢二千則一千五百萬石可得緡錢三千萬以資國用一利也江湖遠近皆食白鹽二利也歲罷漕運糜費風水覆溺舟人不陷刑辟三利也昔時漕鹽舟可移以漕米四利也商人入錢可取以償亭戶五利也贍國濟民無出於此時范仲淹安撫江淮亦以疏通鹽利爲言卽詔翰林侍讀宋綬樞密直學士張若谷知制誥丁度與三司使江淮制置使同議可否皆以爲聽通商則恐私販



肆行侵蠹縣官請勅制置司益漕船運至諸路使皆有  
二三年之鹽天禧元年制聽商人入錢粟京師及淮浙  
江南荆湖州軍易鹽在通泰楚海真揚漣水高郵貿易  
者毋得出城餘州聽縣鎮毋至鄉村其入錢京師者增  
鹽予之并敕轉運司經畫本錢以償亭戶詔皆施行  
景祐二年三司言諸路博易無利遂罷而入錢京師如  
故

康定元年詔商人入芻粟陝西並邊願受東南鹽者加  
數予之而河北復出三稅法亦以鹽代京師所給緡錢  
然東西鹽利特厚商旅不願受金帛皆願得鹽

江湖漕鹽既雜惡又官估高故百姓利食私鹽而並海  
民以魚鹽爲業用工省而得利厚無賴之徒盜販者衆  
捕之急則起爲盜賊江淮間雖衣冠士人狃於厚利或  
以販鹽爲事江西則虔州地連廣南而建之汀州與虔  
接虔鹽旣不善汀故不產鹽多盜販廣南鹽以射利每  
歲秋冬田事旣畢往往數十百爲羣持甲兵旗鼓往來  
虔汀漳梅循惠廣八州之地所至汚人婦女掠人穀帛  
與巡捕吏鬪格至殺傷吏卒則起爲盜依阻險要捕不  
能得或赦其罪招之歲月浸淫滋多而虔州官糶鹽歲  
纔及百萬斤朝廷以爲患職方員外郎黃炳請增近歲

文獻通考卷一百一  
所增官估斤爲錢四十以虔州十縣五等戶夏秋稅率百錢令糴鹽二斤隨夏稅錢入償官從之然歲纔增糴六十餘萬斤江西提點刑獄蔡挺乃令民首納私藏帶兵械以給巡捕吏兵而令販黃魚籠挾鹽不及二十斤徒不及五人不以兵甲自隨者止輸算勿捕淮南旣團新綱漕鹽挺增爲十二綱綱二十五艘鑰楸至州乃發輸官有餘則以畀漕舟吏卒官復以半賈取之繇是減侵盜之敝鹽遂差善又損糴價歲課視舊增至三百萬餘斤乃罷扶等所率糴鹽錢

嘉祐間兩浙轉運使沈立李肅之奏本路鹽課緡錢歲七十九萬嘉祐三年纔及五十三萬而一歲之內私販坐罪者三千九十九人其弊在於官鹽估高私販不止而官課益虧請權官估罷鹽綱令鋪戶衙前自趨山場取鹽如此則鹽善而估平人不肯冒禁私售官課必溢詔從之

皇祐以來屢下詔書命亭戶給官本皆以實錢其售額外鹽者給粟帛必良逋歲課久者悉蠲之所以存恤之甚厚而有司罕能承上意焉蜀煮井爲鹽者井源或發或微而責課如故任事者多務增課以爲功貽患後人朝廷切於除民害尤以遠人爲意有司上言輒爲蠲減



前後不可悉數

鬻鹽爲鹽大抵鹽土或厚或薄薄則利微鑄戶破產不能足其課至和初韓琦請戶滿三歲地力盡得自言摘他戶代之明年又詔鑄戶輸歲以分數爲率蠲復有差復遇水災又聽得他戶代役百姓便之鑄初亦官置務煮之天聖已後聽民自煮官置場售之私售鑄禁如私售茶法兩蜀舊亦權鑄天聖間詔弛其禁初晉慈鑄募人入金帛茶絲易之其後河東轉運使薛顏請一切入緡錢以助邊糴久之鑄積益多復聽入金帛芻粟芻粟虛估高商人利於入中麟州斗粟直錢百萬估增至三

百六十鑄之出官爲錢二萬一千五百纔易粟六石以麟州粟實直較之爲錢六千而鑄一駄已費本錢六千縣官徒有權鑄之名其實無利嘉祐六年乃罷入芻粟復令入緡錢鑄以百四斤爲一駄入錢京師權貨務者爲錢十萬七千入錢麟州府者又減三十自是商賈不得專其利矣

神宗熙寧七年中書議陝西鹽鈔大出多虛鈔而鹽益輕以鈔折兌糧草有虛擡邊糴之患請用西蜀交子法使其數與錢相當可濟緩急詔以內藏錢二百萬緡假三司遣市易吏行四路請買鹽引又令秦鳳永興鹽鈔

歲以百八十萬爲額

八年中書又言買鈔本錢有限而出鈔過多則鈔賤而糴貴故出鈔不可無限然入中商人或欲變易見錢而官不爲買卽爲兼并所抑則鈔價賤而邊境有急鈔未免多出故當置鈔以市價平之今當定買兩路實賣鹽二百二十萬緡以當用鈔數立額永興軍遣官買鈔歲支轉運司錢十萬緡買西鹽鈔又用市易務賒請法募人賒鈔變易卽民間鈔多而滯則送解池毀之詔從其請然有司給鈔溢額猶視其故

舊制河南北曹濮以西秦鳳以東皆食解鹽自仁宗時解鹽通商官不復權熙寧中市易司始權開封曹濮等州八年大理寺丞張景溫提舉出賣解鹽於是開封府界陽武酸棗封邱考城東明白馬中牟陳留長垣胙城韋城曹濮澶懷濟單解州河中府等州縣皆官自賣未幾復用商人議以唐鄧襄均房商蔡郢隨金晉絳虢陳許汝潁隰州西京信陽軍通商畿縣及澶曹濮懷衛濟單解同華陝河中府南京河陽令提舉解鹽司運鹽賣之

自禁權之後鹽價旣增民不肯買乃課民買官鹽隨其貧富作業爲多少之差重賞構捕私鹽民間騷怨



鹽鈔舊法每席六緡至是二緡有餘商不入粟邊儲失備乃議所以更之皮公弼沈括等言官賣當罷於是河陽同華解州河中陝府陳留雍邱襄邑中牟管城尉氏鄆陵扶溝太康咸平新鄭聽通商其入不及官賣者官復自賣澶濮濟單曹懷州南京陽武酸棗封邱考城東明白馬長垣胙城韋城九縣官賣如故又詔商鹽入京悉賣之市易務每席無減千民鹽皆買之市易務私與商人爲市許告沒其鹽又詔京師置七場買東南鈔市易務計爲錢五十九萬三千餘緡三司闕錢請頗還其鈔令賣之於西買者其三給

錢其七準緣邊價給新引庶得民間舊鈔而新引易於變易詔用其議

哲宗元祐元年戶部及陝西制置解鹽司議延慶渭原環鎮戎保安德順等八州軍皆禁權官自鬻以萬五千五百席爲額聽商旅入納於八州軍折博務算給交引一如范祥舊法其出賣到鹽錢以給轉運司糴買從之徽宗崇寧元年解州賈考南北團池修治畦眼拍磨布種通得鹽百七十八萬二千七百餘斤州具以聞初解梁之東有大鹽澤綿亘百餘里歲得億萬計自元符元年霖潦池壞至是乃議修復四年池成凡開二千四百

餘畦百官皆賀其役內侍王仲千實董之仲千以額課敷溢爲功然議者或謂解池灌水盈尺暴以烈日鼓以南風須臾成鹽其利則博苟欲溢額不俟風日之便厚灌以水積水而成味苦不適口

沈氏筆談曰解州鹽澤方百二十里久雨四山之水悉注其中未嘗溢大旱未嘗涸滷色正赤在版泉之下俚俗謂之蚩尤血唯中間有一泉乃是甘泉得此水然後可以聚人其北有堯梢水一謂之巫咸河大滷之水不得甘泉和之不能成鹽唯巫咸水入則鹽不復結故人謂之無鹹河爲鹽澤之

患築大堤以防之甚於備寇盜原其理蓋巫咸乃濁水入滷中則淤澱滷脉鹽遂不成非有他異也又曰鹽之品至多前史所載夷狄間自有十餘種中國所出亦不減數十種今公私通行者四種末鹽顆鹽井鹽崖鹽是也唯陝西路顆鹽有定課歲爲錢二百三十萬緡自餘盈虛不常大約歲入二千餘萬緡唯末鹽歲自抄三百萬緡供河北邊糶其他皆給本處給費而已緣邊糶買仰給於度支者河北則海末鹽河東陝西則顆鹽及蜀茶爲多運鹽之法凡行百里陸運斤四錢船運斤一錢以



此爲率

祖宗以來行鹽鈔以實西邊其法積鹽於解池積錢於在京權貨務積鈔於陝西沿邊諸郡商賈以物解至邊入中請鈔以歸物斛至邊有數倍之息惟患無回貨故極利於得鈔徑請鹽於解池舊制通行解鹽池甚寬或請錢於京師每鈔六千二百登時給與但輸頭子等錢數十而已以此所由州縣貿易熾盛至爲良法崇寧間蔡京始變鹽法俾商人先輸錢請鈔赴產鹽郡授鹽欲囊括四方之錢盡入中都以進羨要寵鈔法遂廢商賈不通邊儲失備東南鹽禁加密

犯法被罪者衆民間食鹽雜以灰土解池天產美利乃與糞壤俱積矣大槩常使見行之法售給不通輒復變易名對帶法季年又變對帶爲循環循環者已積賣鈔未授鹽復更鈔已更鈔鹽未給復貼輸錢凡三輪始獲一直之貨民無貲更鈔已輸錢悉乾沒數十萬券一夕廢棄朝爲豪商夕儕流丐有赴水投繯而死者時有魏伯芻者本三省大胥也蔡京委信之專主權貨務政和六年鹽課通及四千萬緡官吏皆進秩七年又以課羨第賞其後伯芻年除歲遷官通議大夫徽猷閣待制旣而黨附王黼京惡而黜之伯



芻非有心計但與交引戶關通凡商旅算請率尅留十分之四以充入納之數務入納數多以昧人主而張虛最初政和再更鹽法伯芻方爲蔡京所倚信建言朝廷所以開闔利柄馳走商賈不煩號令億萬之錢輻輳而並至御府須索百司支費歲用之外沛然有餘則權鹽之入可謂厚矣頃年鹽法未有一定之制隨時變革以便公私防閑未定姦弊百出自政和立法之後頓絕弊源公私兼利異時一日所收不過二萬緡則已詫其太多今日之納乃常及四五萬貫以歲計之有一郡而客鈔錢及五十餘萬貫者處州

是也有一州倉而客人請鹽及四十萬袋者泰州是也新法於今纔二年而所收已及四千萬貫雖傳記所載貫朽錢流者實未足爲今日道也伏乞以通收四千萬貫之數宣付史館以示富國裕民之政小人得時騁志無所顧憚遂至於此於時御府用度日廣課入欲豐申歲較季比之令在職而暫取告其月日皆毋得計折害法者不以官蔭並處極坐微至於鹽袋鯨鹽莫不有禁州縣惟務歲增課以避罪法上下程督加厲七年乃降御筆昨改鹽法立賞至重抑配者衆計口數及嬰孩廣數下逮馳畜使良民受弊比



屋愁歎悉從初令以利百姓三省其申嚴近制改奉  
新鈔蓋帝意未常不欲審法定令寬濟斯民有司不  
能將明帝恩故比較已罷而復用鈔劄既免而復行  
鹽囊增饒而復止一囊之價裁爲十一千既又復爲  
三十三千矣民力因以擾匱盜賊滋焉

南鹽 熙寧五年盧秉提點兩浙刑獄仍專提舉鹽事  
令鹽場約得鹽之多寡而定其分數自六分至十分三  
竈爲一甲而煮鹽地什五其民以相譏察及募酒坊戶  
願占課額取鹽於官賣之月以錢輸官毋得越所酤地  
又嚴捕盜販刑禁苛酷 蹇周輔措置福建鹽以建劔

汀邵武官賣鹽價苦高漳泉福興化煮鹽價賤故多盜  
販賣於貴處請減建劔汀邵武鹽價募上戶爲鋪戶官  
給券定月所賣從官場買之如是則民易得鹽盜販不  
能規厚利 周輔又措置江西鹽法言汀州運路險遠  
淮鹽至者不能多請罷運淮鹽通搬廣鹽一千萬斤於  
江西虔州南安軍復均淮鹽六百一十六萬斤於洪吉  
筠袁撫臨江建昌興國軍以補舊額大率峻剝民被其  
害 哲宗卽位御史言周輔議江西鹽法掊刻誕謾乃  
削職貶官

河北鹽 舊不榷熙寧八年三司使章惇言河北陝西

並爲邊防今陝西權鹽而河北獨不權此祖宗一時誤  
恩請遣使詣海陽及煮小鹽州縣小鹽僞鹽也與兩路轉運  
司度利害施行而文彥博論其不便詔如舊元豐三年  
京東轉運李察言南京濟濮曹澶行解鹽餘十有二州  
行海鹽請用今稅法置買鹽場盡竈戶所煮鹽官自賣  
之禁私爲市歲收錢二十七萬三千餘緡而息幾半之  
乃詔以京東法權之河北自大名府澶恩信安雄霸瀛  
莫冀等州盡權賣以增其利 哲宗卽位監察御史王  
岩叟言其不便遂罷河北權法 紹聖中復之

河東鹽 熙寧八年三司使章惇言東西永利兩監鹽

歲課舊額二十五萬餘緡自許商人入中糧草增饒給  
錢支鹽商人得鈔千錢售價半之縣官陰有所亡坐賈  
獲利不貲又私鹽不禁歲課日減今纔十萬四千餘緡  
若計糧草虛估官纔得實錢五萬餘緡視舊虧十之八  
請如解鹽例募商人入錢請買或官自鬻重私販之禁  
歲課且大增並邊市糧草一用見錢乃詔官自運鹽鬻  
於本路知太原府韓絳言其不便請通商乃令商人輸  
錢於邊給券於東西監請鹽以除加饒折糴之弊仍令  
商人自占所賣地卽官鹽已運至場務者令商人買之  
加運費



蜀鹽 熙寧中患井鹽不可禁欲盡實私井而運解鹽以足之修起居注沈括以爲不可遂寢 九年劉佐入蜀經度茶事乃歲運解鹽十萬席未幾罷之 崇寧二年川峽利洋興劔蓬閬巴綿漢興元府等州並通行東北鹽 四年梓遂夔綿漢大寧監等鹽仍舊鬻於蜀惟禁侵解池鹽

蠶鹽 熙寧五年京西漕臣陳知儉言蠶鹽畸零非民所願乃罷之第令輸錢 七年復詔開封府界蠶鹽折以糧者三等戶以下許代以錢願輸本色者聽 元祐初有司言罷所俵蠶鹽而令虛納鹽錢於義未安乃詔

舊經蠶鹽處仍舊散斂有司復奏府界京西京東等路用蠶鹽三萬二千五十席預出鹽引募人算請於解鹽司以給用六年徐州淮陽軍仍舊散斂京東及晉絳隰磁州皆罷元符三年重定散蠶鹽給納之限開封府界京東西河北澶州皆罷初東南歲支蠶鹽卽不欲鹽計其數輸價錢六分如京東西之制政和三年慮州縣抑民詔罷兩浙淮南支俵其江湖四路下鹽事常平司共相度聞奏後遂詔淮浙支俵蠶鹽去處依市賣客鹽價例支給價錢俵散依舊來數輸納物帛其丁口鹽錢亦依上件指揮散納 中興後亦不復散鹽而差損民間

所納之直

東萊呂氏曰洪範初一日五行一曰水水曰潤下  
潤下作鹹此鹽之根原五行之氣無所不在水周  
流於天地間潤下之性無所不在其味作鹹凝而  
爲鹽亦無所不在種類品目甚多世所共知者有  
三如出於海出於井出於地三者鹽之尤多世共  
知之如青州出於東井幽薊東海嶺南南海皆出  
於海劔南西川出於井如河東鹽出於池如解池  
鹽之尤著者大畧三種三種之外所出亦多如河  
北有鹵地此出於地者如永康軍鹽出於崖此出

於山者又有出於石出於木品類不一大抵鹽生  
民之日用不可一日缺者所以天地之間無處不  
有自禹貢青州貢鹽絺此海鹽之見於經三代之  
時鹽雖入貢與民共之未嘗有禁法自管仲相桓  
公當時始興鹽筴以奪民利自此後鹽禁方開雖  
漢興除山澤之禁到武帝時孔僅桑弘羊祖管仲  
之法鹽始禁權至昭帝之世召賢良文學論民疾  
苦請罷鹽鐵又桑弘羊反覆論難所以鹽權不能  
廢元帝雖暫罷之卒以用度不足復建自此之後  
雖鹽法有寬有急然禁權與古今相爲終始以此



知天下利源不可開一開不可復塞於是論其作  
備出於管仲計近功淺效奪民利以開鹽禁自此  
天下之鹽皆入禁權論禁權之利惟是海鹽與解  
池之鹽最資國用南方之鹽皆出於海北方之鹽  
皆出於池如蜀中井鹽自贍一方之用於大農之  
國計不與焉前代鹽法興衰皆不出於所論今且  
論本朝鹽本末本朝就海論之惟是淮鹽最資國  
用方其國初鈔鹽未行是時建安軍置鹽倉乃令  
真州發運在真州是時李沆為發運使運米轉入  
其倉空船回皆載鹽散於江浙湖廣諸路各得鹽

資船運而民力寬此南方之鹽其利廣而鹽權最

資國用

至道二年十一月西京作坊使楊允恭言

淮南十八州軍其九禁鹽餘不禁商人由海上販鹽官倍數而取之至禁鹽地則上下其價民利商鹽之賤故販者益衆至有持兵器往來為盜者且行法宜一今請悉禁官遣吏主之詔知制誥張秉與鹽鐵使陳恕等會議恕言其不可允恭再三為請乃從之

是歲收利巨萬 解池之鹽朝廷專置使以領之

大中祥符九年陝西轉運副使張象中言安邑解縣

北方之鹽盡出於解池  
貯鹽三千二百七十六菴計三億八千八百八十一萬八千九百二十八斤計直二千一百七十六萬一千八百貫切慮遺利望行條目帝曰地財之阜此亦至矣若過求增羨慮有時而闕不可許也

當時南方之鹽全在海北方全在解池然而南方之鹽管得其人則其害少惟北方解池之鹽有契

丹西夏之鹽嘗相參雜奪解池之利所以本朝議  
論最詳大抵解池之鹽味不及西夏西夏優而解  
池劣價直西北之鹽又賤所以沿邊多盜販二國  
鹽以奪解池所以國家常措置關防西夏常護視  
入中國界大抵南方所出是海鹽自漢以來海鹽  
井鹽用煎熬之制皆烹煉然後成兩處之鹽必資  
人力如解池之鹽大抵耕種疏爲畦壟決水灌其  
間必俟南風起此鹽遂熟風一夜起水一夜結成  
鹽所以北方皆坐食鹽如南風不起則課利遂失  
夫海鹽井鹽全資於人解池之鹽全資於天而人

不與至徽宗時如兩浙之鹽多有變更自蔡京秉  
政費轉搬倉之法使商賈入納於官自此爲鈔鹽  
法請鈔於京師商賈運於四方有長引短引限以  
時日各適所適之地遠近以爲差蔡京專利罔民  
所以鹽法數十日一變鹽法旣變則鈔鹽亦不可  
用商賈旣納錢之後鈔皆不用所以商賈折閱甚  
多此海鹽之一變也解鹽之變緣徽廟初雨水不  
常圍塹不密守者護視不固爲外水參雜雨水不  
常外水瀰滿流入解池不復成鹽此所以數年大  
失課利後大興徭役盡車出外水漸可再復此是



解鹽之一變也若論禁權之利天下之鹽固皆禁  
權惟是河北之鹽自安史亂河北一路緣藩鎮據  
有河北鹽後本朝因而以鹽定稅所以河北一路

鹽無禁權

唐志自兵興河北鹽羈縻而已至皇甫  
鎛奏置權鹽使如江淮權法犯禁者歲

多及田弘正舉魏博歸朝廷穆宗命河北罷權鹽  
國朝會要開寶三年四月詔河北諸州鹽法並許  
通行量收稅錢每斤過稅一文住賣二文  
隱而不稅悉沒官以其半給捕人定賞仁宗時

議者要禁權仁宗不肯神宗時荆公章惇亦欲禁  
權神宗亦不許自後章惇為相方始行禁權犯刑  
禁者甚多盜賊滋起河北所以不可禁權兼河北  
之鹽又與其他不同如井鹽官司只纔一井故井

鹽可權如解池之鹽毫釐封守亦可禁權海鹽亦  
待煎起爐非一旦所成官司及時禁察亦可禁權  
惟河北鹽是鹵地其地甚廣非如井池可以為墻  
園籬塹封守又却纔煎便成非如海鹽必待煎煮  
可以禁察所以最易得犯禁自章惇禁權河北一  
到靖康之末盜賊愈多河北風俗慆悍鹽又易成  
小人圖利所以不體朝廷之法遂輕來相犯鹽大  
畧如此然推大綱論之鹽固是三代以前與民共  
之若就後世不得已彼善於此論之取諸山澤不  
猶勝取之於民蓋所謂與販煎鹽皆非地著之人

因而取之必寬民力本之民力然而取之欲寬不盡其利則鹽可以公行若迫而取之必有官刑此見小者必至於失大而鹽法之弊所以不可施行也與

自熙寧初始變礬法歲課所入元年爲錢三萬六千四百緡有畸並增者五歲乃取熙寧六年中數定以一百八萬三千一百緡有畸爲新額至元豐六年課增至三十二萬七千九百緡而無爲軍礬聽民自鬻官置場售之歲課一百五十萬斤用本錢萬八千緡自治平至元祐數無增損 初熙寧間東南九路官自賣礬發運司

總領焉元祐初通商紹聖復熙寧之制大觀元年定河北河東礬額各二十四萬緡淮南九萬緡復罷官賣聽客販政和初以虧損額數於是復官賣罷客販如舊制高宗建炎初淮浙亭戶官給本錢諸州置倉令商人買鈔算請五十斤爲一石六石爲一袋輸鈔錢十八千又詔運司勿得將鹽本錢支給他用

紹興元年詔臨安府秀州亭戶合給二稅依皇祐專法計納鹽貨以亭戶皆煎鹽爲生未嘗墾田故也 二年詔淮浙鹽每商人每袋貼納通貨錢三千已算請而未售者亦如之十日不自陳如私鹽律 十一月詔淮浙



鹽場所出鹽以十分爲率四分支今降指揮以後文鈔  
二分支今年九月以後文鈔四分支建炎渡江以後交  
鈔先是呂頤浩以對帶法不可用令商人貼納錢至是  
復以分數如對帶法於是始加嚴察矣 三月詔鹽場  
官煎賣鹽比租額增者推賞 四年詔淮浙鹽每袋增  
貼納錢三貫文並計綱赴行在尋命廣鹽亦如之九月  
以入納遲細減所添錢然自建炎三年改鈔法紹興三  
年九月又改十一月又改今年正月又改及令所改凡  
五變而建炎舊鈔支發未絕乃命以資次前後從上并  
支焉

六年趙鼎奏久不變法建康日納鹽錢甚盛上曰法  
既可信自然悠久

孝宗乾道六年戶部侍郎葉衡奏今日財賦之源煮海  
之利居其半然年來課入不增商賈不行者皆私販之  
害也且以淮東二浙鹽貨出入之數言之論鹽額則淮  
東之數多於兩浙五之一以去歲賣鹽所得錢數論之  
淮東多於二浙三之二及以竈之多寡論之兩浙反多  
淮東之三蓋二浙無非私販故也乞委官分路措置  
十三年臣僚言總轄權制亭竈刻剝本錢却縱亭戶私  
煎盜賣詔淮浙場見差總轄並罷

朝野雜記曰淮浙鹽額最多者泰州歲產鹽一百六十一萬石嘉興八十一萬石通州七十八萬石慶元三十九萬石淮浙鹽一場十竈每竈晝夜煎鹽六盤一盤三百斤遇雨則停淳熙末議者謂總轄甲頭權制亭竈堦請本錢恣行刻剥懼其赴愬縱令私煎且如一日雨乃妄作三日申若一季之間十日雨則一場私鹽三十六萬斤矣而又有所謂鑊子鹽亭戶小火一竈之下無慮二十家家皆有鑊一家通夜必煎兩鑊得鹽六十斤十竈二百家以一季計之則鑊子鹽又百餘萬斤矣一場之

數已如此諸路可知十三年九月己未遂罷總轄令亭戶自請本錢焉

寧宗慶元元年二月詔循環鹽鈔住罷將增剩鈔名改作五支文鈔給算與日前已投在倉通理資次支散以淮東提舉陳損之言循環增剩兩等文鈔據客人稱循環鈔多有弊蓋自宣和間客人先買一鈔却更重買一鈔其先鈔號爲舊鈔而重買謂之新鈔舊鈔可以攙支重買復爲舊鈔如此循環實商賈之利也乞截日住罷只用一色增剩鈔支請於是富商巨賈有頓爲貧民者矣嘉泰四年十二月詔支客鹽並以舊鈔七分新鈔三



分以舊鈔理資次

開禧以後節次有繳納舊鈔換新鈔指揮不一唐  
乾元初第五琦爲鹽鐵使變鹽法劉晏代之當時舉  
天下鹽利纔四十萬緡至大歷末增至六百萬緡天  
下之賦鹽利居半宋朝元祐間淮鹽與解池等歲四  
百萬緡北唐舉天下之賦已三分之一紹興末年以  
來泰州海寧一監支鹽三十餘萬席爲錢六七百萬  
緡則是一州之數過唐舉天下之數矣

右中興四朝食貨志言紹興間一州鹽利過唐時  
舉天下之數其說固然矣然考之唐史則至德間

鹽每斗十錢而已至第五琦變鹽法而十倍其權  
然不過每斗爲錢一百一十而建炎初商人賈鈔  
計鹽六石爲一袋至輸錢十八千繼而每袋又增  
貼納錢三千則其時鹽價比之第五琦所權已是  
三倍有餘而至德之價則又懸絕矣蓋鹽直比唐  
則愈貴緡錢比唐則愈輕所以其數之多如此要  
亦未可全歸之征利之苛也

閩廣之鹽自祖宗以來漕司官般官賣以給司存建炎  
間淮浙之商不通而閩廣之鈔法行未幾淮浙之商既  
通而閩廣之鈔法遂罷然舊法閩之上四州曰建劔汀

邵行官賣鹽法閩之下四州曰福泉漳化行產鹽法隨

納鹽也官賣之法既弊產鹽之法亦弊鈔法一行弊若可

革而民俗又有不便故當時轉運提舉司申乞上四州

依上項指揮下四州且令從舊及鈔法既罷歲令漕司

認鈔錢二十萬緡納行在所權茶務自後或減或增卒

為二十二萬緡紹興三年詔權免五萬貫五年依舊認

為二十萬計三十萬二

上四州用鈔法以私販多鈔額隨即停鈔法仍係官

賣

下四州隨產納鹽而州縣苛取每產一文以上至二

十文皆納鹽五斤而胥吏交納錢數又倍之嘉定間

臣僚奏乞行下將產二十文以下合納鹽五斤者並

行蠲免從之

一廣之鹽皆屬於漕司量諸州歲用而給之鹽然廣東

之俗富猶可通商廣西之地廣漠而彫瘁食鹽有限商

賈難行况自東廣而出乘大水而無灘磧其勢甚易自

西廣而出水小多灘磧其勢甚難是廣西之鹽不得與

廣東比倫也建炎末鬻鈔未幾復止然官般客鈔亦屢

有更革東西兩漕屢有分合 紹興八年詔廣西鹽歲

以十分為率二分令欽廉雷化州官賣餘八分行鈔法



又詔廣東鹽九分鈔法一分產鹽州縣出賣廣南土曠民貧賦入不給故漕司鬻鹽以其息什四爲州用可以粗給而民無加賦若客鈔旣行州縣必致缺乏孝宗乾道四年罷鹽鈔令廣西漕司自認鈔錢二十萬其後再行鈔法而州縣間率以鈔抑售於民其害甚於官般乃詔官賣如故

蜀鹽有隆州之仙井邛州之蒲江榮州之公井大寧富順之井監西和州之鹽官長寧州之清井皆大井也若隆榮等十七州則皆卓筒小井而已自祖宗以來皆民間自煮之成都潼川利路自元豐間歲輸課利錢銀絹

總爲八十萬緡比軍興所輸已增數倍矣然井有耗淡而鹽不成者官司慮減課額不肯相驗封閉高宗建炎二年十一月德音令逐路漕臣躬親按視紹興二年九月四川總領趙開初變鹽法做大觀法置合同場收引稅錢大抵與茶法相類而嚴密過之每斤輸引錢二十有五土產稅及增添約九錢四分所過稅錢七分住稅一錢有半每引別輸提勘錢六十其後又增貼納等錢凡四川四千九百餘井歲產鹽約六千餘萬斤引法初行每百斤爲一擔又增十斤勿算以優之其後遞增至四百餘萬緡二十九年十二月詔減西和州賣鹽直

之半先是州之鹽官井歲產鹽七十餘萬斤半爲官吏柴茆之費半鬻於西和成鳳州歲得錢七萬緡爲西和州鑄錢本鹽多地狹每斤爲直四百民甚苦之故有是命

初趙開之立權法也令商人入錢請引井戶但如額煮鹽赴官輸土產稅而已其後鹹脉有盈縮月額有登耗官以虛鈔赴之而收其算引法由是大壞井戶旣爲商人所要因增其斤重與之每擔有增及百六十斤者又逃廢絕沒之井許人增額承認小民利於得井每界遞增鹽課加多而不可售公私皆病紹熙

間楊輔爲總計遣官覈去虛額棧閉廢井申嚴合同  
場法



文獻通考卷第十六



